



深圳宝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6

中国云·宝德云
中国赢·宝德赢

2010年報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之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年報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年報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年報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深圳宝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各董事」)願就本年報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年報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年報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企業管治報告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17
監事會報告書	20
董事會報告	21
獨立核數師報告	26
綜合全面收益表	28
綜合財務狀況表	29
綜合權益變動表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	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財務概要	78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中國
深圳市
福田區
深南中路
電子科技大廈
C座43樓43A室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深圳市
寶安區
觀瀾高新技術產業園
寶德科技研發生產基地
研發樓4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觀塘
成業街27號
日昇中心1樓105室

網址

www.powerleader.com.cn

公司秘書

許岳明先生

監察主任

李瑞杰先生

審核委員會

陳紹源先生(主席)
郭萬達博士(成員)
蔣白俊先生(成員)

授權代表

董衛屏先生
許岳明先生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
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
深圳市
布吉街道布吉路108號

興業銀行
中國
深圳市
益田路與福民路交匯處
高發城馳一樓

深圳發展銀行
中國
深圳市
福田區百花四路
51號長城綜合樓一、二樓

股份代號

8236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深圳宝德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董事會，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止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之業績。

財務摘要

截止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105,728,000元，較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約人民幣802,373,000元增長約38%；經審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30,697,000元，較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7,550,000元增加約374%。

業績回顧

二零一零年，受世界經濟逐漸轉暖，國內需求增長的刺激，集團業務本年度營業額比二零零九年有較大幅度的增長。剔除二零一零年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約人民幣98,952,000元，二零一零年的經營性淨利潤比二零零九年增長21%。

服務器系統解決方案業務

二零一零年度服務器市場總體而言競爭更加激烈，機會層出不窮。政府對資訊化建設的投入，及雲計算的興起給市場帶來了更多的增長點。公司依托IPDC、HPC、合作夥伴，政府，教育傳統市場，充分發揮亞直銷和靈活定制的優勢，跟合作夥伴充分溝通深度合作，制定出大客戶支持計劃，根據需求定制產品，根據需要定制服務，取得在數字電視、視頻監控、網絡安全、交通、軍工等行業的重大進展。二零一零年度伺服器解決方案的營業額較二零零九年增長57.8%，取得了喜人的成績。

平台及相關部件增值代理、分銷業務

受益於國內外經濟的強勁復甦，中小企業的IT需求得到報復性釋放。再加上雲計算市場的快速成長，特別是Intel服務器元件模組產品線為主的雲計算基礎架構元件模組解決方案產品群增值分銷業務增長尤為迅猛，二零一零年增值分銷業務整體營業額比二零零九年增長27.5%，毛利比去年同期也有較大幅度增長。同時，以富士通服務器和存儲產品線為主的高端雲計算基礎架構平台解決方案產品群增值分銷及服務業務也保持穩定增長。二零一零年增值分銷業務總體平均毛利率水準略有下降，但淨利潤率水準與上年度基本持平。二零一零年我們還進一步完善了網點佈局和後端運營支援系統，為客戶提供更快更好的支援與服務。

服務器租賃及網絡增值業務

本年度本集團CDN研發和產品推廣取得關鍵進展，自主研發的CDN技術已全面商用，節點遍佈全國，綜合業務能力有大的提升。

聯營公司

本集團持有15.30%權益之聯營企業深圳中青寶互動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青寶)主要經營業務為網絡遊戲開發和運營。中青寶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五日成功公開發售2,500萬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股份，並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一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掛牌上市。中青寶二零一零全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79,598,000元，實現淨利潤人民幣34,509,000元。受益於中國網絡遊戲行業的快速增長及中青寶的成功上市，為集團的進一步發展注入新的活力。

主席報告

未來發展戰略

二零一一年開始的「十二五」期間，宝德科技集團將積極實施戰略轉型，從「中國領先的服務器解決方案提供商」向「中國領先的雲計算產品、解決方案與服務提供商」過渡。同時展開全球化的戰略定位，積極開拓海外市場。本集團依托多年來堅實的研發技術積累、豐富的自主研發經驗、成熟的研發團隊以及嚴謹的研發管理體系，良好的客戶基礎，圍繞雲計算產品與服務提供商的三大業務體系：基礎設施即服務、平台即服務、軟件即服務，從傳統的服務器系統解決方案和平台和配件分銷，轉型為具有無限市場機遇的與雲計算產品、解決方案與服務提供商。

服務器系統解決方案業務

採用硬件、軟件起頭並進的策略，進一步加大研發力度。發展包括服務器導航系統、HPC管理系統、虛擬化、雲計算等完整的服務器解決方案，並力爭在IPDC、安全、監控、教育、政府、醫療、稅務、交通、能源等全行業成功應用。軟件方面將繼續加大在互聯網企業(如門戶網站、視頻網站、電子商務網站等)、政府、高校、醫療、廣電等行業的開拓力度，加強與集成商、相關產品企業合作，利用國家對國產設備的扶持政策，參與政府招投標項目和系統集成項目的合作。

平台及相關部件增值代理、分銷業務

進一步做專、做強、做大服務器配件解決方案增值分銷業務。以Intel服務器組件產品線為核心，大力完善和拓寬服務器配件解決方案產品群，滿足更多行業客戶和渠道合作夥伴的一站式購買需求；繼續鞏固並提升我們的核心競爭優勢，將公司打造成為最專業、最具影響力的服務器配件解決方案供應商。

雲計算產品及服務

逐步運用整體解決方案推動雲計算走向普及，構建專門為雲計算而設計的標準化基礎設施；提供能夠推動雲互操作性的開放式架構和框架；成為雲服務交付領域的領先廠商；為中國最大的雲提供支持，將積累的專業知識應用於中國領先的私有雲；幫助客戶從傳統的專用數據中心遷移至下一代雲和數據中心；利用擴展雲作為綠色基礎技術的採用範圍。

服務器租賃及網絡增值業務

依托服務器主業繼續開拓高成長的互聯網增值業務，進一步深化CDN網絡加速技術創新，加大商業推廣，力爭營業額的快速增長。

致謝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長期支持本集團發展的股東們表示衷心之感謝，同時感謝付出辛勤汗水的集團全體員工。二零一一年度，本集團將不餘遺力，全力拚搏，爭取為股東們帶來滿意回報。

深圳宝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瑞杰

中國深圳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按照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守則」）所載之條文審閱其內部管治措施。本公司管理層已獲悉多項內部管治措施，以使彼等更瞭解該守則。管理層會不定期舉行會議及進行討論，以評估內部管治措施是否有效及有否遵守。本公司已按不遜於該守則規定之標準採納內部管治措施。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訂立標準守則，其條款不比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買賣標準所規定之要求寬鬆。在對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該標準守則、買賣標準所規定之要求，以及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董事會及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現由十名董事組成，負責公司策略、年度、中期及季度業績、繼任規劃、風險管理、主要收購、出售及資本交易以及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董事會指派管理層負責的主要公司事宜包括：編製年度、中期及季度賬目以供董事會於向公眾公佈前審批、實行業務策略及董事會採納的措施、推行充分的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程序以及遵守相關法定要求、規則及規例。

本公司主席及其他董事的背景及履歷詳情載於「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歷」內。全體董事已就本集團事務付出充足時間及心力。每名執行董事均具有其職位所需足夠經驗，以有效執行彼的職務。

本公司委任三名具備合適資格及充足經驗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執行彼等之職務，保障股東利益。陳紹源先生、郭萬達博士及蔣白俊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紹源先生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日獲重新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再續任期三年；郭萬達博士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六日獲重新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再續任期三年；而蔣白俊先生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日獲續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再續任期三年。三名人士均須受本公司組織章程規定之重選及續任及其他有關條文所限，惟任期可於董事及本公司均同意下終止。

主席及行政總裁

李瑞杰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而董衛屏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之任期

王立新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二日獲續任，任期三年。孫偉先生及李東磊先生亦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獲委任，任期三年。現時所有委任均須受本公司組織章程規定之重選及續任及其他有關條文所限，惟任期可於董事及本公司均同意下終止。

於回顧年內，董事會共舉行十次董事會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之出席情況詳見下表：

董事	出席情況
執行董事	
李瑞杰先生(主席)	10/10
董衛屏先生(行政總裁)	10/10
張雲霞女士	10/10
馬竹茂先生	10/10
非執行董事	
王立新先生	10/10
孫偉先生	10/10
李東磊先生	10/1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萬達博士	10/10
蔣白俊先生	10/10
陳紹源先生	10/10

除年內定期董事會會議外，董事會將於特定事宜需要董事會決定時舉行會議。董事於每次董事會會議前均會事先獲發詳細議程及委員會會議記錄。

董事薪酬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成立。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紹源先生，其他成員為郭萬達博士及蔣白俊先生，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之職務包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之特定薪酬組合，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補償(包括離職或入職補償)，以及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應考慮之各種因素包括：比較其他公司所付薪金、董事所入注時間及職責、本集團內僱傭條件及按表現發放薪酬之可行性。

回顧期內，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九日舉行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記錄詳情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郭萬達博士	1/1
蔣白俊先生	1/1
陳紹源先生	1/1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已考慮及審閱執行董事僱傭合約及非執行董事委任書之現有條款。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認為，執行董事僱傭合約及非執行董事委任書之現有條款屬公平合理。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之提名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成立。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紹源先生，其他成員為郭萬達博士及蔣白俊先生，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有關提名董事之責任計有：(i)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其組成；(ii)鑑定適合擔任董事會成員之人士；及(iii)就本公司董事之委任及續任召開股東大會。

回顧期內，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九日舉行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記錄詳情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郭萬達博士	1/1
蔣白俊先生	1/1
陳紹源先生	1/1

核數師酬金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支付其外聘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有關核數及其他服務費用分別約人民幣790,000元及人民幣39,000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及5.33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列明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及監管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以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由三位成員組成，計有陳紹源先生、郭萬達博士及蔣白俊先生，彼等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陳紹源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於回顧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四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各成員出席會議之情況詳見下表：

成員	出席次數
郭萬達博士	4/4
蔣白俊先生	4/4
陳紹源先生	4/4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所有未經審核季度及中期業績，以及經審核年度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聯交所之規定及其他法例規定而編製，及已作出足夠披露。

問責性及審核

董事負責監督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之編製。

董事編製財務報表之責任及核數師之責任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

內部監控

本公司定期審查其內部監控制度，確保內部監控制度為有效及充分。本公司定期召開會議，討論財務、營運及風險管理控制措施。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105,728,000元，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為約人民幣130,697,000元，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及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802,373,000元及人民幣27,550,000元，分別增長約為38%及374%。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5.79分（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22分），而本公司之每股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0.23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0.17元）。

營業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及二零零九年比較數字可按業務分類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零九年		變動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業務分類					
服務器系統解決方案	432,023	39.1	273,768	34.1	57.8
平台及相關部件增值代理及分銷	672,207	60.8	527,016	65.7	27.5
服務器租賃及網絡增值	1,498	0.1	1,589	0.2	(5.7)
總計	1,105,728	100	802,373	100	37.8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來自服務器系統解決方案和平台及相關部件增值代理及分銷，依照以上表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服務器系統解決方案和平台及相關部件增值代理及分銷之營業額分別約為人民幣432,023,000元及人民幣672,207,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73,768,000元及人民幣527,016,000元），分別佔總銷售額的39.1%及60.8%（二零零九年：34.1%及65.7%）。服務器系統解決方案的銷售有增長57.8%，而平台及相關部件增值代理及分銷之銷售增長27.5%。更多業務分析在下文「業務回顧」一段內詳述。

毛利

	營業額		毛利		毛利率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	二零零九年 %
業務分類						
服務器系統解決方案	432,023	273,768	81,074	56,432	19.2	20.6
平台及相關部件增值代理及分銷	672,207	527,016	30,249	24,479	4.5	4.6
服務器租賃及網絡增值	1,498	1,589	316	(24)	21.1	(1.5)
總計	1,105,728	802,373	111,639	80,887	10.1	10.0

本集團之毛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0,887,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1,639,000元，增長約38%。

本集團之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0.0%增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1%。服務器系統解決方案和平台及相關部件增值代理及分銷的毛利率與二零零九年度相比下，都略有下降，但服務器系統解決方案佔集團總營收的比重增加5%，使得總體毛利率比二零零九年略有上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營運收益

其他營運收益主要包括服務器技術改良的政府補貼及增值稅的返還，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約為人民幣3,128,000元及人民幣3,068,000元，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分別約為人民幣7,939,000元及人民幣2,006,000元。

運作費用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銷成本、行政及其他開支增加約10.6%至約為人民幣69,960,000元，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人民幣63,246,000元，主要因為本集團增加研發投入及僱員工資上漲所引致。

財務資源與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股東資金約為人民幣523,864,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93,628,000元)。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008,751,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851,515,000元)，手頭資金充裕，其中主要包括無限制銀行結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199,05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04,028,000元)、存貨約為人民幣148,844,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03,794,000元)及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約為人民幣384,983,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27,440,000元)。非流動負債包括遞延稅項負債約為人民幣3,361,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220,000元)、長期銀行及其他貸款人民幣59,666,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15,873,000元)及非控股股東權益約為人民幣21,015,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5,701,000元)，而流動負債主要包括銀行及其他貸款約為人民幣607,44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83,382,000元)及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約為人民幣178,257,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90,875,000元)。

貨幣風險

本集團之採購主要以美元計價，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購額約87%(二零零九年：87%)。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通過操作無本金交割遠期(Non-deliverable forward)業務，以規避本集團之外匯風險。

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約為45.6%(二零零九年：43.1%)。本集團是以付息借貸與總資產的百分比為負債比率。

業務回顧

服務器系統解決方案業務

硬件方面

二零一零年服務器市場總體而言競爭更加激烈，機會層出不窮。政府對資訊化建設的投入，及雲計算的興起給市場帶來了更多的增長點。根據細分市場特點，寶德服務器業務團隊堅持三個定制：一是針對互聯網雲計算應用要求，量身度制大容量高密度低功耗產品，為即時通訊，電子商務，視頻，搜索，下載，遊戲等互聯網用戶提供了滿意的產品。其次為軟件發展商定制硬件整體解決方案，提高軟件產品的整體附加值。寶德服務器，也跟隨客戶的整體解決方案，廣泛提供給各行各業客戶使用。再次是根據高校及研究所對高性能計算的要求，設計出高密度低功耗的新一代雙子星及四子星產品，與廈門大學，吉林大學，中國科技大學，華南理工大學，華南師範大學，西北工業大學，中科院疾病預防中心，華大基因等高校科研院所深度合作，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提供高性價比高可用性解決方案。在區域市場橫向發展合作夥伴，共同參與區域政府教育等具有影響力專案。同時成立政府，教育，醫療，視頻監控，軌道交通，廣電，電信等行業拓展團隊，縱向推進行業的銷售增長，我們在重慶軌道交通，深圳地鐵，西安地鐵，廣西，湖北廣電等項目得到用戶和合作夥伴的高度讚賞。三個定制，行業及區域的縱橫發展策略，宝德服務器在二零一零年取得良好成績，相比二零零九年，營業額增長57.8%。

二零一零年宝德品牌推廣工作主要圍繞新產品的發佈與推廣、宝德雲計算及雲方案推出來開展。首先，伴隨著Intel最新的至強5600和7500系列處理器和服務器平台的發佈，作為Intel在中國最重要的戰略合作夥伴之一，宝德同步發佈和升級到全新的5600系列服務器和7500系列服務器，第一時間將最新的服務器技術和產品與用戶和合作夥伴分享。其次，隨著雲計算技術的風起雲湧，宝德推出了極具執行性的PowerCloud雲計算架構方案，根據企業及終端用戶在不同階段的應用需求提出相應的雲計算服務模式，幫助客戶以最低的成本靈活部署和應用雲計算，借助高交會的聲勢向外界展示了宝德雲。期間，宝德針對5600、5700系列服務器產品和宝德雲計算這兩大主題，通過系統的廣告投放、新產品和新技術發佈會、新產品和新技術稿件發佈、EDM等手段來在最廣泛最精準的範圍內進行品牌和新產品技術資訊的傳播。4月2日舉辦的宝德最新的5600和7500系列服務器新品發佈會，一改往日僅僅針對媒體發佈的形式，邀請了當地重要的客戶共同見證，取得良好的效果；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宝德以全新姿態亮相在深圳舉辦的第十二屆中國國際高新技術成果交易會，會上宝德自主特色的「Power Cloud」雲計算整體解決方案吸引了許多國內外來賓的眼球，這次高交會的成功參與，擴大了宝德產品的影響範圍，增強了宝德品牌在國際的影響力。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在做好基礎的產品升級和相應的傳播工作外，針對二零一零年重點行業的品牌推廣和行業互動也同時在開展。IPDC、醫療、政府、軌道交通、HPC等行業的推廣為二零一零年的重中之重，採用解決方案與成功案例傳播、行業研討會推廣、權威行業活動參與等多種手段，加強宝德在這些行業內的品牌影響力，以帶動更多客戶和業績的產生。其中重慶、西安、北京、上海等區域針對性行業研討會的召開都得到了與會者的一致認可，並伴隨著會議的結束陸續產生了專案。此外，針對宝德攻堅的政府其他領域和能源等行業的業務，宝德也逐步介入或借勢推進，分別從品牌宣傳、第三方活動參與的形式發出宝德在該行業的聲音，提高宝德在這些領域的知名度。

二零一零年下半年，我們分別圍繞「宝德服務器 — 智慧IT基礎架構」和「宝德，中國領先的雲計算產品、解決方案和服務提供商」展開了新的品牌推廣浪潮。歸納了宝德服務器的業務內容和亮點，並緊跟Intel智慧計算與IT業界智慧時代的主題，通過EDM、PR宣傳、廣告推廣、活動滲透等形式手段，將宝德的智慧IT基礎架構締造者的形象樹立和推廣開來，以期更多地得到在雲計算和虛擬化熱點應用中的項目份額。第四季度，「中國雲•宝德雲」的推出並參展高交會，將宝德中國領先的雲計算產品、方案和服務提供商的形象廣而告知，在宝德自主研發出的「Power Cloud」雲架構基礎上，包含了宝德雲技術、雲產品、雲方案以及未來的雲規劃，同時宝德也成立了自己的雲計算委員會。並適時召開新聞發佈會，宝德與微軟、CSIP、中國先進院、北大深圳研究院等合作探討雲計算技術並簽訂協議的雲計算戰略合作發佈會，將宝德雲計算和雲計算時代的主題緊密結合，通過EDM和新聞傳播將宝德的「Power Cloud」推廣開來，強化宝德在雲計算領域的領先形象。

軟件方面

作為宝德集團下屬的創新型軟件研發公司，宝德軟件秉承十多年的集團文化與傳統。基於逾三年的技術沉澱，公司不斷開發新技術，致力於提供性能卓越的互聯網產品和雲計算產品。二零一零年，宝德軟件已成功由傳統軟體業務向互聯網業務轉型，並在對外業務上實現了突破，主要體現在以下幾個方面：

速遊加速器經過半年多的運營，已經在網遊加速行業打開了局面，影響率 and 好評率位居業界前三，玩家付費收入不斷創新高，會員數已突破十萬人，軟體下載量突破二十萬次，品牌形象在網遊玩家中廣為傳播。速遊已成為宝德軟體主要收入來源之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電子商務業務從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份開始開展，已完成了兩個外接訂單業務。

二零一零年十月，啟動了雲計算的實質性研究工作，對開源的雲計算平台Eucalyptus(桉樹)進行了全面深入的分析和研究，並部署了一個小型的私有雲平台。完成了虛擬化資源調度和管理平台系統的可研報告。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遊戲雲橫空出世。作為具有獨特商業模式的雲平台，遊戲雲整合了宝德軟體所有的產品和技術，包括速遊加速器，CDN，負載均衡，VPN及防火牆等，形成了一個規模龐大，功能完備，高度可產業化的遊戲公有雲平台。

研發投入

二零一零年宝德電腦技術中心繼續在雲計算領域加大研究力度，分別在超高密度服務器、綠色節能服務器、虛擬化、統一部署與管理平台等雲計算基礎架構方面展開深入研究。同時針對客戶的特性化需求開展產品定制服務，滿足多個行業大型客戶的應用需求。與此同時，持續關注產品品質提升，在專業廠商的幫助指導下繼續完善品質控制措施。通過持續的品質提升以及壓縮成本，提升產品競爭力與客戶使用體驗，加強產品銷售能力。

榮譽方面：

- 2010年1月： 宝德PR2012NS — G榮獲IT168年度產品獎。
- 2010年2月： 宝德自強PR2760T榮獲中關村線上「2009年度優秀產品獎」。
- 2010年6月： 宝德高密度節能服務器PR2760T／PR7014B／PR6000M榮獲深圳市福田區自主創新產品。
- 2010年6月： 宝德海量資料存儲服務器GS99221／GS90161／GS5016／GS99201／GS99401榮獲深圳市福田區自主創新產品。
- 2010年6月： 宝德高可用性綠色服務器榮獲深圳福田區自主創新產品。
- 2010年6月： 宝德高性能服務器PR1750N／PR2750N／PR2760T／PR2850Q榮獲深圳市福田區自主創新產品。
- 2010年7月： 宝德投資控股有限公司2008-2009年度榮獲廣東省百強民營企業。
- 2010年7月： 宝德獲得「2010年中國電腦商500強之供應商100強」
- 2010年9月： 宝德服務器在2010年中國IT用戶滿意度調查X86服務器中獲得「教育行業用戶滿意度第一」。
- 2010年11月： 宝德服務器PR2024NS榮獲第十二屆中國國際高新技術成果交易會「優秀產品獎」。
- 2010年11月22日： 深圳市宝德電腦系統有限公司以下專案榮獲2010年「深圳企業新紀錄」：

綠色節能服務器PR2012NS — G為國內同行最節能的2U大容量存儲服務器；

PR2710N QPI六核服務器為全國首款符合綠色環保標準的雙路服務器；

PR4610N六核存儲工作站為全國唯一機架式存儲工作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PR1760T雙子星服務器為國內同行計算密度最高機架式服務器；

PR6000M刀片服務器創國內同類產品集成度最高紀錄；

PR7014B刀片服務器創國內同類產品密度最高紀錄。

平台及相關部件增值代理、分銷業務

受益於國內外經濟的強勁復甦，中小企業的IT需求得到報復性釋放。再加上雲計算市場的快速成長，二零二零年增值分銷業務整體營業收入和毛利均比去年同期有大幅增長，特別是以Intel服務器元件模組產品線為主的雲計算基礎架構元件模組解決方案產品群增值分銷業務增長尤為迅猛，總銷售收入比上年增長27.5%。同時，以富士通服務器和存儲產品線為主的高端雲計算基礎架構平台解決方案產品群增值分銷及服務業務也保持穩定增長。二零二零年增值分銷業務總體平均毛利率水準略有下降，但淨利潤率水準與上年度基本持平。二零二零年我們還進一步完善了網點佈局和後端運營支援系統，為客戶提供更快更好的支援與服務。

服務器租賃及網絡增值業務

隨著以CDN為主營業務之一的網宿及藍汛相繼成功上市，二零二零年CDN在中國市場的普及和發展有了較大的進步，同時行業競爭也加劇了。在經營上，源於近兩年來的人才引入和經營制度及理念的改進，有效控制了經營管理成本，大幅提高了CDN產品的純利率，以致實現了公司主體在二零二零年的實質轉變；在產品上，二零二零年CDN平台系統進行了全面的升級，監控系統、全局負載均衡系統、日誌分析、流量分析、緩存系統、分發系統等都有了長足的進步，CDN系統成功升級至V2.0版本，主體功能基本實現與競爭企業保持同質化，部分功能頗具特色；從團隊上，逐步完善了銷售團隊、研發團隊、運維團隊、客服團隊、售前團隊、市場行銷部，並新成立大客戶部和7*24小時運維中心，新部門的建立為業績及產品品質的提升做出了不小的貢獻。二零二零年獲得了第二屆中國互聯網交易投資博覽會「網路服務」最具發展潛力互聯網企業。

銀行融資及資金管理

二零二零年，為了進一步提高公司業務能力，提高資金使用效率，公司持續進行業務結構調整。為了更好的配合和支持業務發展，資金管理工作也進行了相應的調整，積極整合各行的優勢資源，與主要合作銀行建立了良好互信的銀企關係，為公司的長遠發展提供良好的融資環境。

在拓展和維護外部融資渠道的同時，持續的強化內部業務模塊的資金使用，對業務模塊資金使用進行嚴格的成本核算，強化財務成本意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政府支持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積極響應各級政府部門和社會團體的號召，從實際角度出發，充分利用各級政府、社會團體平台，為集團爭取到了更多的社會榮譽，更大範圍地提升了企業知名度，更廣泛地推廣了品牌效應，更大地提高了產品的市場競爭力。集團繼續加大政府專案資金及榮譽的申報力度，以雲計算作為核心內容，獲得了多項資質認定及項目資助。各類政府資助及產學研、科技合作，為企業技術創新、產品升級提供了資金支援及技術支撐；而多項資質認定，充分證明了寶德集團的技術創新轉化能力及在行業中的創新主導地位。二零一零年，本集團先後獲得多項極具影響力的社會榮譽。詳見如下：

2010年1月，寶德電腦「海量資訊存儲系統節能安全技術及生產線改造項目」通過深圳市科技和工貿資訊化委員會技術改造貼息備案；

2010年1月，寶德電腦被評為2009年度深圳電腦行業服務器綠色節能技術創新獎；

2010年2月，寶德PR2510N服務器入編《廣東省節能減排實用技術及產品彙編II》；

2010年3月，海量存儲服務器、高可用性綠色服務器、高密度節能服務器通過深圳市自主創新產品認定；

2010年3月，與華東理工大學、深圳大學建立產學研合作關係，分別合作開展雲計算項目研發；

2010年4月，寶德工業園容積率提升獲得變更規劃用地許可證，意味寶德工業園將可進行擴建及提升產能；

2010年5月，「GS9000統一網路存儲資料安全保護器」列入國家重點新產品計畫；

2010年5月，寶德電腦「基於SSI規範的統一計算存儲模組化技術改造專案」獲國家中小企業發展專項扶持資金；

2010年6月，寶德工業園榮獲「廣東省中小企業創新產業化示範基地」稱號；

2010年6月，寶德高可用性綠色服務器、高密度節能服務器、高性能服務器、海量資料記憶體通過深圳市福田區自主創新產品認定；

2010年7月，寶德電腦「STAT UNIX V1.0」獲公安部電腦資訊系統安全專用產品銷售許可證；

2010年8月，寶德軟件獲2010年寶安區第一批科技計畫專案軟體研發補貼；

2010年9月，寶德軟件「速遊網路加速器」獲深圳市生物、互聯網、新能源產業發展專項資金扶持；

2010年10月，寶德獲廣東省高新技術產業發展引導配套資金補貼；

2010年10月，寶德、寶德電腦獲福田區知識產權補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10年11月，宝德獲廣東省戰略性新興產業骨幹企業認定；

2010年11月，宝德與工信部軟體與積體電路促進中心確定戰略合作關係；

2010年12月，宝德獲福田區科技計畫發展資助資金補貼；

2010年12月，宝德電腦獲福田區科技計畫重點資助資金補貼。

政府資助

二零一零年度，本集團先後獲得廣東省科技廳、深圳市市科工貿信委、宝安區人民政府、福田區貿工局、福田區科技局等各級政府機構的貸款貼息、科技資助以及其他資助，合計超過人民幣400萬元。

二零一零年度，本集團得到了各級政府部門的大力支持和扶持，也和各級社會團體建立了融洽的友好關係，得到了各社會團體和民間組織的大力支持和幫助。

聯營公司

本集團持有15.30%權益之聯營企業深圳中青宝互動網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青宝)主要經營業務為網絡遊戲開發和運營。中青宝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五日成功公開發售2,500萬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股份，並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一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掛牌上市。報告期內，中青宝業務發展良好，二零一零年全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79,598,000元，實現淨利潤人民幣34,509,000元。

受益於中國網絡遊戲行業的快速增長及中青宝的成功上市，管理層預期中青宝未來發展前景將保持樂觀，集團亦會分享中青宝的收益增長。

人力資源

人力資源規劃方面

修訂本集團組織架構，明確人員編製，釐清造冊人員，為人員的增補提供有效資料支援；截止2010年底，新增到崗370人，招聘到崗率為93%；修訂《培訓管理辦法》，從體系上梳理並建立講師團及培訓課程；共計組織187場培訓課程，參與人次達到2258人；調整集團薪酬體系，出台管理辦法，將薪酬納入制度化、流程化管理，同時明確績效薪酬的激勵目的和落實方案；薪酬考績系統上線，提高了效率和準確率；

人才梯隊建設

因應宝德服務器、宝德軟件的運營需要，配合決策層調整高管團隊的決議，分階段執行HR重點服務方案；通過部門組織績效改進，提升了綜合管理中心的人員素養和運作效率，有效配合集團的發展壯大；

企業文化落實

定期完成《宝德視窗》期刊、公共宣傳欄及OA論壇等軟件內容的發佈及員工生日會的組織、宣傳工作；出台各項管理辦法，提升員工素養，塑造宝德好人風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展望

二零一一年，宝德科技集團將繼續積極實施戰略轉型，從「中國領先的服務器解決方案提供商」向「中國領先的雲計算產品、解決方案與服務提供商」過渡。本集團依托多年來堅實的研發技術積累、豐富的自主研發經驗、成熟的研發團隊以及嚴謹的研發管理體系，良好的客戶基礎，圍繞雲計算產品與服務提供商的三大業務體系：基礎設施即服務、平台即服務、軟件即服務，從傳統的服務器系統解決方案和平台和配件分銷，轉型為具有無限市場機遇的與雲計算產品和服務提供商。加之我們有很好的基礎，很好的團隊、我們的合作夥伴比以往更加同心協力。緊緊圍繞這個戰略定位，各司其責、各盡所能。圍繞服務器系統解決方案三大業務體系：第一，集團要發展包括服務器導航系統、HPC管理系統、虛擬化、雲計算等完整的服務器解決方案，併力爭在IPDC、安全、監控、教育、政府、醫療、稅務、交通、能源等全行業成功應用。第二，我們持續壯大服務器平台及相關部件增值代理、分銷業務。第三，我們要建立雲計算平台，大力推進互聯網增值業務。集團將圍繞這三大業務體系，加大研發力度，深耕市場，使得二零一一年營收和利潤有較大的增長。

服務器系統解決方案業務

二零一一年，公司轉型定位為中國領先的雲計算解決方案提供商，推出雲計算整體解決方案，搭建CDN遊戲視頻雲應用平台，積極參與到雲計算標準的設立，跟工信部，深圳市政府，北大深研院，中科院深圳先進院等政府科研機構，在雲計算基礎平台上應用聯合開發，推動雲計算應用商業化。二零一一年，宝德服務器團隊將針對雲計算應用類型為客戶定制產品，成為雲計算領域服務器定制專家。而我們有理由相信，依託服務器產品定制的領先優勢，在行業及區域市場的持續推進，以及在雲計算領域的投入為二零一一年帶來的產出，同時展開全球化的戰略定位，積極開拓海外市場。對二零一一年業務，我們持積極樂觀的態度。

二零一一年，宝德軟件擁有更大的發展機會及增長空間。網遊加速、電子商務、遊戲雲及相關雲計算項目等三大主營業務，將支撐公司的可持續性發展。網遊加速是從網遊紅海行業中產生的藍海行業，有著巨大的市場發展空間，到目前為止，網遊加速覆蓋的遊戲用戶，不足遊戲人口總量的10%，未來發展潛力巨大；電子商務在未來三年將迎來爆發式發展，CNNIC調查顯示，2010年中國電子商務市場交易規模達到4,000億，2011年將迎來更大規模的發展；遊戲雲擁有業界獨一無二的商業模式，預計二零一一年將會給公司營收帶來質的飛躍；二零一一年是雲計算落地的元年，依靠集團的業務優勢，公司將發揮自身的技術優勢，在集團斬獲的各種雲計算項目中分得一杯羹。

服務器平台及相關部件增值代理、分銷業務

秉持做專、做強、做大雲計算基礎架構元件模組解決方案增值分銷業務和高端雲計算基礎架構平台解決方案增值分銷及服務業務的理念。進一步完善和拓寬以Intel服務器元件產品線為核心的雲計算基礎架構元件模組解決方案產品群，更好的滿足行業客戶和管道合作夥伴的一站式購買需求；持續加大投入，增加並完善國內銷售及服務網點，進一步提升我們的核心競爭能力，將宝通打造成為國內最專業、最具影響力的雲計算基礎架構元件模組解決方案提供商和高端雲計算基礎架構平台解決方案提供商。

雲計算產品、解決方案與服務

規劃和實施宝德雲戰略，構建專門為雲計算而設計的標準化基礎設施；提供能夠推動雲互操作性的開放式架構和框架；成為雲服務交付領域的領先廠商；為中國最大的雲提供支持，將積累的专业知識應用於中國領先的私有雲；幫助客戶從傳統的專用數據中心遷移至下一代雲和數據中心；利用擴展雲作為綠色基礎技術的採用範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服務器租賃及互聯網增值業務

隨著互聯網和服務器飛速的增長，特別是寶騰是以生產銷售服務器的寶德計算機為依托，在IDC業務上有很大的增長空間，IDC業務的增長會帶動CDN及租賃業務的發展，極大的促進互聯網整體市場銷售的發展，並且為二零一一年發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礎。

銀行融資及資金管理

二零一一年在資金管理工作將持續整合銀行優勢資源，為公司業務及項目開展提供資金支持，並進一步強化業務模塊財務成本核算，提高資金使用效率。降低財務成本。合理選擇理財產品，調整融資結構，滿足中長期發展需要。

人力資源

完善人力成本預算制度，控制決策變動所帶來的非正常預算開支；縱深拓展招聘通路，借力品牌形象的不斷提升，為「雲計算」團隊搭建人才平台；完善「好人文化」的更新版本，大力倡導「贏文化」。並通過教育訓練落實到寶德人的精神領域；同時創造客觀合理的機會，擴大員工參與度，爭當主人翁。新的一年裏，配合集團「雲計算」十二五規劃，分解決策指令，做好HR的各個模組施行。二零一一年我們會不斷的研究出適合寶德集團的人力管理系統，使我們的管理工作更加完善、高效。

人員規劃：

招聘方面： 在組織結構既定的情況下，著手人力量化，定員定崗，凡新增崗位必須提出完善依據方予統一招聘。

培訓方面： 樹立企業文化的精神領袖，內訓與外訓相結合，善用講師團的作用，增強行業交流，完善培訓課件。

任用方面： 建立人才異動考評機制及跟蹤稽核機制，完善導師制度，建立獎懲標準，弘揚優秀，淘汰卑劣。

勞資關係： 逐步完善遵紀守法的施行，結合寶德獨有的好人文化，以企業價值觀結合員工的道德價值觀，和諧共處。

費用控制：

對企業人工成本、人力資源管理費用，包括人力資源費用的預算、核算、結算，以及人力資源費用控制等方面進一步完善稽核標準和施行方法。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如下：

董事

執行董事

李瑞杰先生，44歲，本公司創辦人、主席兼執行董事。李先生畢業於中國南開大學，持有經濟學及電子學雙學士學位。李先生在中國資訊科技行業積逾十年豐富經驗。李先生曾於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一年期間在深圳汕寶電子公司任職工程師及深圳萬通軟件工程有限公司任職銷售經理。彼於一九九一年成立深圳市新樂和電子有限公司，經營資訊科技相關業務至一九九七年七月止。為肯定李先生對中國資訊科技行業作出之突出貢獻，彼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獲深圳市信息技術協會委任為常務理事。李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八月成立本公司。彼現時負責本公司之策略規劃及整體發展。

董衛屏先生，51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董先生畢業於中國吉林大學，持有電腦系統工程學士學位。自一九八二年起，董先生先後任職於多家資訊科技公司。彼於二零零零年八月加入本公司前，曾任香港雷射電腦有限公司中國部銷售經理。董先生負責本公司之銷售、市場推廣及整體運作。

張雲霞女士，45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女士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南開大學計算機軟件工程系，然後於同一間大學獲得旅遊管理碩士學位。張女士於計算機工程業累積廣泛經驗。彼於一九九七年八月加入本公司前，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七年期間曾於深圳萬通軟件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實驗學校及深圳市新樂和電腦有限公司任職。

馬竹茂先生，46歲，一九八八年畢業於天津大學，取得計算機工程的碩士學位，其後於北京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馬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零零二年三月為本公司出任執行董事，其後加入TCL Computer Co., Ltd。彼曾於多間資訊科技公司工作，於資訊科技業具有豐富經驗。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加入本公司之前，彼於Clustars Supercomputing Co., Ltd擔任總裁。

非執行董事

王立新先生，42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先生一九九一年畢業於南開大學，持有法律學學士學位，並為持牌律師。彼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加入本公司前，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五年曾任深圳市對外經濟律師事務所之律師，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二年為中國律師行信達律師事務所之合夥人，現為中國律師行金杜律師事務所之合夥人。

孫偉先生，45歲，畢業於哈爾濱船舶工程學院自動控制系，分別於一九八七年七月及一九九二年九月獲頒工程學士及碩士學位，隨後留校任教。一九九七年一月創建哈爾濱世紀龍翔科技開發有限公司，任董事長兼總經理。隨後又與哈爾濱工程大學聯合成立哈爾濱工程大學龍翔運通科技開發有限公司，任董事長兼總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軟體的開發與銷售。二零零零年九月考入哈爾濱工程大學自動控制系攻讀在職博士，其間在國家一級刊物上共發表文章5篇，並獲得二項省(市)級科技進步三等獎，二零零五年九月從北京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畢業並獲頒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二零零六年六月獲哈爾濱工程大學頒授工程學博士學位。

李東磊先生，42歲，一九八九年畢業於山東大學計算科學系科技情報專業，獲理學學士學位。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三年任山東省二輕工業廳資訊中心工程師，負責山東省二輕工業系統資料統計、資訊分析與行業發展規劃等多個項目。一九九三年，創建並出任慧聰集團濟南公司總經理。負責慧聰集團山東地區的戰略規劃、業務發展與綜合管理(慧聰集團濟南公司是Intel、聯想、浪潮等IT公司在山東地區重要的市場推廣合作夥伴)。二零零一年至今，任北京聯合智業廣告有限公司和北京鑫聯合智業顧問有限公司兩公司(簡稱IBCG)的總經理。負責IBCG的戰略規劃、業務發展與綜合管理。IBCG為飛利浦消費電子PHILIPS CE、松下PANASONIC、阿裏斯頓ARISTON等國際公司(品牌)的中國市場推廣合作夥伴。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白俊先生，49歲，畢業於中央廣播電視大學，修讀中國文學專科。蔣先生於一九八零年至一九九四年在西安市任職中學教師，於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九年出任《計算機世界》特約市場評論分析專家及總裁對話欄目對話人。由一九九四年起於多家國際知名計算機公司從事顧問工作。彼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六年間任職AST中國市場戰略顧問及開元集團市場戰略顧問，並於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九年成為神州數碼辦公自動化事業部市場戰略顧問(東芝中國業務)及中國惠普市場策略顧問及戰略發展顧問。於一九九九年，彼為康柏中國產品市場策略顧問。蔣先生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任職NEC香港中國業務市場策略顧問(筆記本電腦業務及顯示器業務)，而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間，則於飛利浦中國公司出任顯示器業務之市場策略顧問及為聯想電腦之外設業務擔任市場戰略顧問。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蔣先生擔任深圳秦眾電子之戰略發展總顧問，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四年亦成為華禹邦甲市場戰略顧問。由二零零三年至今，彼為IBM中國公司PC業務市場策略顧問(筆記本台式機業務)，由二零零四年至今亦出任中國大恒集團松下業務及富士通業務之市場戰略顧問。蔣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萬達博士，45歲，於一九九一年在天津南開大學取得經濟學博士學位。彼為綜合開發研究院(中國·深圳)副院長。彼亦為深圳市管理諮詢行業協會會長及深圳市委市政府決策諮詢委員會委員。彼由二零零五年起擔任深圳市飛亞達(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彼專研中國宏觀經濟和國家產業政策及企業發展戰略，並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紹源先生，47歲，於核數、會計、稅務、業務顧問及財務管理範疇積逾17年經驗。陳先生持有加拿大達爾侯斯大學之商學士學位並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陳先生曾於四大會計師事務所之一工作逾8年，其後於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零七年五月期間擔任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陳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期間曾為中國纖科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該公司證券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陳先生現為友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該公司之證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此外，陳先生為彼及其他人士自二零零一年設立的業務顧問公司的股東兼董事。

監事

舒玲女士，37歲，本公司營運總監。舒女士畢業於中國貴州師範大學，持有生物教育學士學位。舒女士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現時負責本公司之生產工作。

陳振智先生，35歲，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寶通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陳先生畢業於福州大學。陳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加入本公司，現時負責本公司增值分銷工作。陳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監事。

李小薇女士，34歲，本公司銷售管理部經理。李女士畢業於中國西安理工大學，持有電氣自動化學士學位。李女士加入本公司前，曾任江蘇儀征威龍活塞環有限公司之設備維護工程師，為期一年。李女士於二零零一年二月加入本公司，現負責本公司銷售管理工作。李女士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為監事。

公司秘書

許岳明先生，38歲，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二年任深圳中華會計師事務所高級經理職務，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七年任深圳信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兼董事會秘書之職務。許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加入本公司，擔任副財務總監，並自二零一零年一月起獲擢升為本公司之財務總監。二零一零年四月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許先生持有杭州電子工業學院頒授之經濟學學士學位。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之中國註冊會計師，中國註冊稅務師，並具有中國高級會計師職稱。許先生於審核、會計及財務管理積逾十五年經驗。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高級管理層

丘文柱先生，32歲，本公司集團副總裁，經濟師職稱。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院管理學學士、華東政法大學經濟法系研究生。自2000年，先後在上海新中創會計師事務所、元富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擔任審計主管、研究員、投資銀行高級經理等職位。多次在《上海證券報》、《21世紀經濟報導》、《投資中國》、台灣鉅亨網以及元富投資理財網等境內外媒體發表研究報告。2006年加盟本公司前，為深圳市嘉達高科產業發展公司董秘、投資發展總監。現為本公司的集團副總裁，主管集團財務、投融資、行政人事及企業發展等事務，並兼任深圳市深越聯合投資有限公司監事，同時擔任廣東省科技廳科技獎勵評審委員會委員、深圳市科技專家委員會委員及深圳市潮汕商會財務金融服務委員會委員等社會職務。

許岳明先生為本公司之財務總監。有關其背景資料之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公司秘書」一段。

監事會報告書

各位股東：

深圳宝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本監事會」）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香港有關法律及法規，以及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的規定，認真履行維護本公司股東合法權益之法定監察職責。

於本年度內，本監事會謹慎審閱本公司經營及發展計劃及向董事會提出合理的建議。再者，本監事會對本公司管理層的重大決策及具體決定是否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以及是否符合股東利益等，進行了嚴格的監督。

本監事會認真審閱董事會擬提呈予本次股東週年大會的董事會報告及經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的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財務報表。在本公司之業務過程中，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本公司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於行使權利或執行職責時遵守受信責任，工作勤勉。並無發現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濫用職權或侵犯本公司股東和員工權益之行為，亦未違反有關法例及規則以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本監事會對本公司各項工作和取得的成就表示滿意，對公司未來的發展充滿信心。

承監事會命

舒玲
監事會主席

中國深圳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董事會報告

董事茲提呈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於本年度，本公司主要從事設計及開發、製造及銷售電腦服務器系統解決方案相關硬件及軟件，而其附屬公司則主要從事平台及相關部件增值代理及分銷以及租賃服務器及網絡增值等業務。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28頁綜合全面收益表內。董事並無建議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股息。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可供分派之淨收入將為按以下各項釐定之較低數額：(i)中國會計準則及規例及(ii)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本公司股份發行所在地之會計準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分派儲備分別為零。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董事及監事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之日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瑞杰先生(「李先生」)
董衛屏先生(「董先生」)
張雲霞女士(「張女士」)
馬竹茂先生(「馬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立新先生(「王先生」)
孫偉先生(「孫先生」)
李東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萬達博士
蔣白俊先生
陳紹源先生

監事：

陳振智先生
舒玲女士
李小薇女士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監事之服務合約

各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各份服務合約均自彼等獲委任之日起生效,為期三年,惟可根據有關服務協議訂明之終止權予以終止。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之基本薪金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人民幣
執行董事:	
李先生	180,000
董先生	315,000
張女士	15,000
馬先生	180,000
非執行董事:	
王先生	—
孫先生	48,000
李東磊先生	48,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萬達博士(「郭博士」)	48,000
蔣白俊先生(「蔣先生」)	48,000
陳紹源先生(「陳先生」)	48,000

孫先生及李東磊先生訂立之服務合約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八日重新訂立,王先生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二日與本公司重新訂立服務合約。

蔣先生、郭博士已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六日與本公司重新訂立服務合約,陳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與本公司重新訂立服務合約。

各監事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各份服務合約均自彼等獲委任之日起生效,為期三年,惟可根據有關服務合約訂明之若干情況下予以終止。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監事之基本年薪載列如下:

監事姓名	人民幣
陳振智先生	120,000
舒玲女士	108,000
李小薇女士	60,000

李小薇女士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與本公司重新訂立服務合約。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訂立現存或擬訂立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本集團不得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本及債務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監事、行政總裁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持有或當作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8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a) 本公司股份

董事姓名	由受控公司佔 持有內資股數目	本公司佔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本公司已發行 內資股概約百分比
李先生（附註）	1,021,845,000	45.26%	61.93%
張女士（附註）	1,021,845,000	45.26%	61.93%

附註：李先生為張女士之丈夫。彼等透過深圳市宝德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宝德投資」）合共持有1,021,845,000股內資股，該公司由李先生及張女士分別持有87.5%及12.5%權益。

(b) 於相聯法團之股份 — 宝通集團有限公司（附註）

董事姓名	實益擁有人	由受控公司 持有之股份數目	合共	佔宝通集團 有限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李先生	—	3,000,000	3,000,000	10%
董先生	3,000,000	—	3,000,000	10%

附註：宝通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持有80%之附屬公司。

(c) 於相聯法團之股份 — 深圳市宝騰互聯科技有限公司（附註1）

董事姓名	由受控公司 持有之股份數目	佔深圳市宝騰 互聯科技 有限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李先生（附註2）	2,500,000	25%
張女士（附註2）	2,500,000	25%

附註1：深圳市宝騰互聯科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持有75%之附屬公司。

附註2：李先生為張女士之丈夫。彼等透過深圳市宝德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合共持有2,500,000股股份；該公司由李先生及張女士分別持有87.5%及12.5%權益。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行政總裁及彼等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持有或當作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8條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採納任何購股權計劃及授出任何購股權。

董事及監事購買股份之權力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容許本公司董事或監事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獲取利益。而本公司任何董事及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概無擁有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力，亦未行使任何該等權力。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年結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簽訂任何本公司之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主要股東

除以下披露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無獲知任何其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所指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於內資股之好倉	內資股數目	身份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概約百分比
深圳市宝德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附註)	1,021,845,000	實益擁有人	45.26%	61.93%

附註：深圳市宝德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合共持有1,021,845,000股內資股。該公司由李先生及張女士分別持有87.5%及12.5%權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之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佔本年度之採購額及銷售額百分比如下：

銷售額	
— 最大客戶	7%
— 五位最大客戶合計	20%
採購額	
— 最大供應商	40%
— 五位最大供應商合計	71%

本公司之董事、監事、彼等之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指據董事及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已發行股本權益之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位最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業務競爭及利益衝突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初期管理層股東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在與本集團業務相競爭或可能會相競爭之業務持有任何權益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於年內遵守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委員會主要職責為(i)就本集團審計範圍內之事項擔任董事會與本集團核數師之間之重要橋樑及(ii)負責檢討公司外部審核工作，以及內部監控與風險評估等方面之效能。目前，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蔣白俊先生、郭萬達博士及陳紹源先生組成。委員會於本年度期間舉行四次會議，目的是審閱二零零九年年報及二零一零年三個季度報告。委員會亦已審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聯交所之規定及其他法例規定而編製。

優先購股權

並無任何有關優先購股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本公司現有股東之持股比例向其發售新股，而中國之法例亦無對此等權利作出限制。

買賣或贖回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擔任本公司之核數師。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之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李瑞杰

中國深圳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信永中和(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利園43樓

致深圳宝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我們已完成審核深圳宝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28至第77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負責編製並真實兼公平地呈列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及就董事所釐定之對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必要的內部監控負責，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核工作的結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獨立意見，並向全體股東報告，而本報告不得用於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操守規定以及計劃及進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範圍包括進程序以獲取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憑證。選定的該等程序須視乎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將先考慮與貴集團編製並真實兼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監控，以為不同情況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貴集團的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表達意見。審核範圍亦包括評估所作出的會計政策的恰當性，董事所作的會計估算的合理性，並就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作出評估。

我們相信，我們所取得的審核憑證就提出審核意見而言屬充分恰當。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適當地編製。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陳永傑

執業證書號碼：P03224

香港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7)	1,105,728	802,373
銷售成本		(994,089)	(721,486)
毛利		111,639	80,887
其他收益	(8)	19,014	29,218
營銷開支		(29,658)	(25,932)
行政及其他開支		(40,302)	(37,314)
融資成本	(9)	(24,910)	(17,442)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10)	98,952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681)	—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溢利		6,545	7,765
除稅前溢利		140,599	37,182
所得稅開支	(11)	(5,653)	(7,467)
本年度溢利及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2)	134,946	29,715
下列人士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0,697	27,550
非控股權益		4,249	2,165
		134,946	29,715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6)	5.79分	1.22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260,423	228,490
預付租賃款項	(18)	1,518	1,554
遞延開發成本	(19)	36,471	35,907
聯營公司權益	(21)	137,167	34,730
可供出售投資	(22)	18,000	5,000
收購樓宇預付款項		—	1,870
		453,579	307,551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18)	36	36
存貨	(23)	148,844	103,794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24)	141	173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25)	1,977	3,194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6)	—	467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27)	—	77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28)	384,983	327,44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9)	84,152	89,467
定期銀行存款	(30)	100,000	—
有抵押銀行存款	(30)	30,689	94,023
受限制銀行結餘	(30)	11,990	28,816
銀行結餘及現金	(31)	199,059	204,028
		961,871	851,515
持作出售資產	(32)	46,880	—
		1,008,751	851,515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33)	178,257	190,87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8,917	35,652
預收款項		10,199	6,932
應付稅款		17,104	12,330
衍生金融工具	(34)	681	—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6)	1,693	—
銀行及其他借貸 — 一年內到期	(35)	607,449	383,382
融資租賃承擔 — 一年內到期	(36)	124	349
		854,424	629,520
流動資產淨值		154,327	221,995
		607,906	529,546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7)	225,750	225,750
儲備		298,114	167,87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23,864	393,628
非控股權益		21,015	15,701
權益總額		544,879	409,329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8)	3,361	4,220
銀行及其他借貸 — 一年後到期	(35)	59,666	115,873
融資租賃承擔 — 一年後到期	(36)	—	124
		63,027	120,217
		607,906	529,546

本公司董事會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八日批准並授權刊發第28頁至第77頁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下列本公司董事代表簽署：

李瑞杰
董事

董衛屏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25,750	34,887	100,641	361,278	12,196	373,474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27,550	27,550	2,165	29,715
撥款	—	3,591	(3,591)	—	—	—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140	14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視作注資	—	—	4,800	4,800	1,200	6,00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25,750	38,478	129,400	393,628	15,701	409,32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130,697	130,697	4,249	134,946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部份權益	—	—	(461)	(461)	461	—
撥款	—	11,443	(11,443)	—	—	—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2,340	2,340
向非控股股東派付股息	—	—	—	—	(1,736)	(1,73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5,750	49,921	248,193	523,864	21,015	544,87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40,599	37,182
經調整：		
利息收入	(1,116)	(1,750)
融資成本	24,910	17,442
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40)	(517)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181)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681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6,182	5,056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	10,032	11,590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36	36
呆壞賬撥備	1,759	47
壞賬撤銷	25	478
呆壞賬沖回	(1,489)	(7,558)
其他應收款項撥備沖回	(866)	—
存貨撥備	—	19
存貨撥備沖回	—	(5,738)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6,545)	(7,765)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98,95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29)	883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75,006	49,405
存貨增加	(45,050)	(10,041)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增加	(57,838)	(90,91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6,181	(49,08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32	(59)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減少)增加	(12,618)	110,00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3,265	(6,069)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3,267	(1,161)
經營(所動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27,755)	2,082
已付所得稅	(1,738)	(495)
經營活動(所動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29,493)	1,587
投資活動		
收購可供出售投資	(69,901)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3,498)	(88,403)
定期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及有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19,840)	(108,314)
已付遞延開發成本	(10,218)	(17,634)
收購持作買賣財務資產之款項	(633)	(1,147)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10,202	—
已收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股息	3,060	2,295
來自一間關聯公司之還款(墊款予一間關聯公司)	1,217	(1,363)
已收利息	1,116	921
出售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之所得款	673	1,664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還款(墊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467	(111)
來自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	127	255
來自一名股東之還款	77	427
收購樓宇預付款項	—	(1,870)
投資活動所動用之現金淨額	(117,151)	(213,280)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貸款	446,335	501,770
來自非控股股東注資	2,340	140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墊款	1,693	—
償還銀行貸款	(278,475)	(242,500)
已付利息	(28,103)	(16,003)
向非控股股東派付股息	(1,736)	—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349)	(317)
已支付融資租賃利息	(30)	(62)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141,675	243,0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4,969)	31,335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4,028	172,693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199,059	204,0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概述

深圳宝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一九九七年八月二十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私有公司，並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改制成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二日藉配售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年報之公司資料部分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功能貨幣。

本集團為中國服務器供應商，於中國及香港經營，並主要從事(i)電腦服務器系統解決方案相關的硬件、軟件的設備、開發、製造及銷售；(ii)增值平台及相關部件的代理分銷；及(iii)服務器租賃及網絡增值業務。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附註20。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現正生效或已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對準則作出之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作為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之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 — 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呈列 — 按定期貸款(含有按要求償還之條款)之借款人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導致本集團有關其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增減之會計政策有所改變。於過往年度，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特別規定，於現有附屬公司收購額外權益之處理方法與收購附屬公司者相同，並在適當情況下確認商譽或議價收購收益。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減少不涉及喪失控制權，則其影響(即已收取代價與所分佔已出售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所有該等增減均於權益處理，對商譽或損益並無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續)

倘由於交易、事件或其他情況而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經修訂準則規定，本集團須按賬面值取消確認所有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於前附屬公司之任何保留權益，均按失去控制權當日之公平值確認。失去控制權產生之盈虧於收益表中按所得款項(如有)與該等調整之間的差額確認。

有關於本年度視作出售本集團擁有深圳市宝德計算機系統有限公司之部份權益，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之影響導致已收代價與非控制權益賬面值增加的差額調整約人民幣461,000元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倘採用過往會計政策，此金額將於損益中確認。另外，自非控股股東收取的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340,000元呈列於融資活動取得的現金流。

同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改變了非控股權益的定義。具體地說，於經修訂的準則下，非控股權益定義為非直接或間接歸屬於母公司的附屬公司權益。

香港 — 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之呈列 — 按定期貸款(含有按要求償還之條款)之借款人分類

香港 — 詮釋第5號闡明，載有賦予定期貸款的貸方可無條件地隨時催還貸款(「於要求時償還條款」)之權利應由借方歸類為流動負債。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 — 詮釋第5號。香港 — 詮釋第5號要求作出追溯性應用。

經查核本集團定期貸款之年期後，本公司董事確認，由於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均無載有任何於要求時償還條款，故並無重新分類之必要。

除以上所述者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未構成重大影響。

已發佈但尚未生效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經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準則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除外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首次採納者披露比較數字之有限豁免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的固定日期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 — 財務資產轉撥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⁷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收回相關資產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²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規定之預付款項 ⁴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³

¹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及二零一零年十月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入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以及取消確認之新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發佈但尚未生效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所有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之隨後已確認金融資產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於隨後會計期間根據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所持有，及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而產生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於隨後會計期間末，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乃按公平值計量。
- 就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最重大影響乃有關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應佔該負債(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公平值變動之會計處理方法。特別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而言，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應佔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除非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上之會計錯配。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應佔之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全部金額於損益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准予提早應用。

本公司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在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採納，採納新訂準則將重大影響就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呈報的金額。然而，直至詳細審閱完成為止，提供該影響的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 — 金融資產轉撥」增加涉及金融資產轉撥交易的披露規定。該等修訂旨在就於金融資產被轉讓而轉讓人保留該資產一定程度的持續風險承擔時，提高風險承擔的透明度。該等修訂亦要求於該期間內金融資產轉讓並非均衡分佈時作出披露。

本公司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該等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有關過往已生效的應收貿易款項轉撥之披露事項造成重大影響。然而，倘本集團日後進行其他類型的金融資產轉撥，則有關該等轉撥之披露事宜可能會受到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主要處理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遞延稅項的計量方式。根據該等修訂本，就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而言，除非假定在若干情況被推翻，否則，投資物業賬面值假定可透過出售收回。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連人士披露」修訂關連人士的定義及簡化政府相關實體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引入的披露豁免並未影響本集團，因為本集團並非政府相關實體。然而，倘本集團於未來會計期間應用該標準的修訂本，則有關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的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之披露情況或會受到影響，原因是於過往並不符合關連人士定義的部份對手方或會屬於該標準的範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發佈但尚未生效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供股分類」闡述以外幣(作為股本工具或金融負債)列值的若干供股分類。到目前為止,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屬於該等修訂範疇的安排。然而,倘本集團於未來會計期間訂立任何屬於該等修訂範疇的供股,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將會影響該等供股的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提供有關透過發行股本工具撇除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指引。到目前為止,本集團並無訂立屬於該性質的交易。然而,倘本集團日後訂立任何有關交易,則香港(國際財務申報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將會影響會計處理規定。尤其是,根據香港(國際財務申報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根據有關安排發行的股本工具將按其公平值計量,而所撇除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所發行股本工具的公平值的差額將於損益確認。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之若干財務工具除外,解釋載於下文之會計政策中。歷史成本一般按資產交換之綜合之公平值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控制之實體的財務報表。倘本公司具有權力管理一間實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以從該實體之業務活動獲取利益,本公司即擁有控制權。

於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收購生效之日起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或計至截至出售生效日期止(視何者適用)。

如有需要,則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將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會計政策調整至相符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於綜合賬戶時對銷。

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乃獨立於本集團的權益而呈列。

將全面收益總額分配至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之全面收入及開支總額應分配至本集團之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前,倘非控股權益應佔之虧損超過該附屬公司權益中之非控股權益,除非該非控股權益須承擔約束性責任及有能力支付額外投資以彌補虧損,否則該虧損餘額應由本集團之權益分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之變動

倘本集團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此權益變動將會以股本交易入賬。本集團之權益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乃作出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之相關權益變動。經調整之非控股權益金額與已支付或已收取代價之公平值間之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於本公司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於出售時之損益是以下兩項之差額：(i)所收取代價之公平值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所釐定之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總和，及(ii)附屬公司先前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及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倘附屬公司之若干資產按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量，而相關累計損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計，則早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權益累計之金額將會以猶如本公司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之方式入賬(即於失去控制權當日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直接轉撥至保留溢利)。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仍保留於前附屬公司之任何投資公平值，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將被視為就其後入賬而言初步確認之公平值，或(如適用)於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之初步確認成本。

聯營公司權益

聯營公司為投資者可對其作重大影響之實體，且其並非附屬公司或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重大影響為參與投資對象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之決策之權力，而非對該等政策之控制權。

聯營公司之業績、資產及負債乃以權益會計法綜合計入綜合財務報表內。根據權益會計法，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以成本(就收購後本集團所分佔之聯營公司資產淨值變動作出調整)扣減任何已知減值虧損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倘本集團所分佔之聯營公司資產淨值相當於或超出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整體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淨額部分之長期權益)，則本集團不再確認其所分佔之進一步虧損。所分佔之額外虧損僅會於本集團代替該聯營公司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作出付款時撥備及確認為負債。

倘集團實體與本集團之聯營公司進行交易，則自與聯營公司進行之交易所產生之盈利及虧損乃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數額以本集團不相連之聯營公司之權益為限。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損失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列賬。附屬公司之減值撥備乃於附屬公司可收回金額低於本公司相應投資成本時作出。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代表日常業務售出貨品及提供服務之應收款項，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貨品銷售之收益乃於貨品送達客戶及所有權轉移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續)

財務資產產生之利息收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除外)乃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向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之時獲確認。財務資產產生之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並參照尚未償還本金額及按所適用之實際利率產生,而實際利率為透過財務資產之預期可使用年期將估計日後現金收益準確折讓至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比率。

維修支援、貨運及物流收入乃在提供服務時確認。

電腦服務器租賃的租金收入以直線法按有關租賃的年期確認。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主要透過一項出售交易收回,而非透過持續使用,則會被分類為持作銷售。此條件只會在出售極有可能發生,及資產能以現狀即時出售的情況下,才可成立。管理層須盡力促成銷售,而該等銷售須預期自分類日期起計一年內合資格確認為一項已完成銷售。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乃按其先前賬面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之較低者計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為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管理工作而持有之樓宇(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以後計提之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如有)。

在建工程包括仍在建設階段持有用作生產或用於提供商品或服務,或用作行政目的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的一次性預付款。在建工程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驗證資產所用的專業費用以及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撥充作為資本的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合適類別。該等資產於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按其他物業資產之相同基準開始計算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項目(在建工程除外)之折舊乃以直線法就其估計可使用年限按其成本計入估計剩餘價值進行撇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先計提之基準入賬。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乃以自有資產之同一基準就其估計可使用年限或相關租約期(以較短者為準)計算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日後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再產生經濟利益時不再確認入賬。不再確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項目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間之差異計算)乃於不再確認有關項目之期內計入損益表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供擁有人於未來佔用的租賃土地及在建樓宇

當租賃土地及樓宇正進行興建以作生產用途，或用於提供商品或服務，或用作行政用途，租賃土地部分會被劃分為預付租賃付款，並會計入在建工程，並以直線法按有關租賃的年期予以撇銷。於興建期間，撇銷費用乃用作包括在建樓宇之部份成本在內的租賃土地之撥備。在建樓宇以成本入賬並扣除任何可識別減值虧損。樓宇的折舊由樓宇可供使用時(即當樓宇可按管理層計劃的方式於某地點及狀況下經營)開始計算。

租賃

倘租賃的條款將擁有權幾近全部的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該等租賃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全部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應收承租人之款項及以本集團於租賃之投資淨額記錄為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收入乃於會計期間內作出分配，以反映本集團就有關租賃之未償付投資淨額之定期回報率。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以直線法按有關租賃的年期於損益表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乃於租賃開始時按公平值或最低租賃付款現值(以較低者為準)確認為本集團之資產。對出租人負有之相應債項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作一項融資租賃承擔。租賃付款按比例於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減少之間作出分配，從而使該負債之應付餘額之利率固定。融資費用直接於損益表列支。

租約付款按比例於融資費用及租約債務減少之間作出分配，從而使該等負債之應付餘額之息率固定。財務費用直接自損益扣除。或然租金乃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經營租賃之款項乃以直線法基準按有關租期確認為開支。作為訂立經營租賃之已收及應收之利益乃以直線法基準按租期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

租賃土地

經營租賃的土地利益應在財務報表中列為「預付租賃款項」，按直線基準在租賃期間攤銷。當租金不能在土地和樓宇間進行可靠地分配時，則整項租賃視為融資租賃，並作為物業、機器及設備列賬，如並未能夠明確地分配則視為經營租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

研究及開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乃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因開發活動(或一項內部項目之開發階段)所引致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且僅於下列全部獲證明時方予以確認：

- 完成該無形資產，使之可供使用或出售之技術可行性；
- 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將其使用或出售之意圖；
- 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之能力；
- 無形資產將產生可能日後經濟利益之方式；
- 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所需之足夠技術、財政及其他資源之可用性；及
- 可靠計量該無形資產於其開發期間應佔開支之能力。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之初步確認數額為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以上所列之確認基準之日起錄得之開支總額。倘並無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可供確認，開發開支則於產生之期間計入損益表內。

於初次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無形資產之攤銷於其預計可用年期以直線法作出撥備。

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檢討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如有任何該等跡象，本集團會估計該等資產之可收回數額，以釐定減值虧損之程度(如有)。此外，仍未可使用之無形資產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並會於有減值跡象時進行測試。若一項資產之可收回數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之賬面值可減至其可收回數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若減值虧損其後回撥，則資產之賬面值增至其經調整估計之可追回數額，惟若該項資產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則增加之賬面值不會高於其原先之賬面值。減值虧損轉回即時確認為收入。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先進先出基準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倘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次按公平值計量。因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按公平值於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除外)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次確認時加入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如適用)之公平值，或自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如適用)之公平值扣除。因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財務資產

本集團之財務資產劃分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所有財務資產之日常買賣於交易日確認及撤銷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之時間內交付資產之財務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財務資產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乃將估計日後現金收入(包括所有支付或收取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之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所有溢價或折價)按財務資產之預期使用年期，或較短期間(倘合適)實際折現之利率。

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代表持作買賣財務資產。

金融資產被分類為為買賣用途而持有，若：

- 購進之主要目的是於短期內將其變賣；或
- 其為由集團共同管理之已確認金融工具資產組合之其中一部分，並於近期有實際之短期獲利特點；或
- 其為一種並不能作為指定及有效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性質財務資產，而其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於初次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應收一名股東款項、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可退還按金、定期銀行存款、有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及現金)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值，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請參閱下文有關財務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為指定或未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貿易賬款或持至到期投資之非衍生工具。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直至出售財務資產或有關財務資產被釐定為減值為止，屆時以往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並於損益重新分類(請參閱下文有關財務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且公平值不能可靠地計量之可供出售股權投資，以及與此等無市場報價股本工具相掛鉤且必須以交收該等工具結算之衍生工具，乃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請參閱下文有關財務資產虧損之會計政策)。

財務資產減值

財務資產乃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評定是否出現減值跡象。財務資產乃於有客觀證據(因一項或多項於初步確認財務資產後發生之事件產生)顯示財務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遭受影響時作出減值。

就可供出售股權投資而言，該項投資之公平值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被視為減值之客觀證據。

就所有其他財務資產而言，客觀減值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未能或無力未付利息或本金款項；或
- 借貸人極有可能宣佈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或
- 因財務困難而未出現有利於財務資產的活躍市場。

就若干類別之財務資產(如應收貿易賬款、被評定為不會個別減值之資產)而言，會於其後集體評估減值。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之過往收款記錄、組合內超逾三至六個月平均信貸期之延期款數目增加、國定或本地經濟狀況出現與未能收取應收款項相關之明顯變動。

就以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而言，倘有客觀證明資產已減值，並按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現值(以原始實際利率折現)之間的差額計算，減值虧損則於損益中確認。

就以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而言，減值虧損乃以資產賬面值與預期未來現金流按類似財務資產之現行市場利率貼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計量。有關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轉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就所有財務資產而言，財務資產賬面值會扣減直接減值虧損，惟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項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之賬面值變動乃於損益內確認。倘應收貿易賬款被視為不可收回，則會與撥備賬撇銷。於其後收回過往撇銷之金額將計入損益表內。

就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如在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表撥回，惟該資產於撥回減值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之攤銷成本。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之減值虧損將不會於往後期間在損益表內撥回。確認減值虧損後之任何公平值回升會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

財務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之財務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按所訂立之合約安排性質，以及財務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之定義而分類。

股本權益工具為證明本集團資產剩餘權益(經扣除其所有負債)之任何合約。本集團之財務負債主要為其他財務負債。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財務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為折算於財務負債整段預期使用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所支付之未來現金付款之利率。

利息開支以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其他財務負債

其他財務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融資租賃承擔，乃於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之攤銷成本計量。

股本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權益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減直接發行成本後記賬。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均按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之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各結算日之公平值重新計算。所產生之損益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該衍生工具被指定及被界定為有效對沖工具，於此情況下，確認於損益之時間取決於對沖關係之本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續)

終止確認

財務資產乃於自財務資產收取現金流之權利屆滿，或財務資產獲轉讓及本集團已將財務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作出轉讓之情況下終止確認。於完全終止確認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累計損益總和之差額，將於損益表內確認。倘本集團保留所轉讓財務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會繼續確認該項財務資產，亦會就所獲得之所得款項確認抵押借貸。

除全面取消確認外(即本集團保留購回部分已轉讓資產之選擇權或保留不會導致保留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之餘下權益，及本集團保留控制權)，於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本集團會將金融資產之過往賬面值，根據於其確認為繼續參與之部分及不再確認之部分於轉讓日期之相對公平值在兩者間作出分配。已分配至該部份而不再確認的賬面值與該部份不再確認的已收代價總額及分配至該部分已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之任何累計收益或虧損之總和之間的差額乃於損益表內確認。已於其他綜合收益表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將按繼續確認之部分及不再確認之部分之相對公平值作出分配。

財務負債乃於相關合約所訂明之責任獲履行、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之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所付及應付代價間之差額於損益表內確認。

外匯

編製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告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外幣)以外貨幣進行之交易乃按其功能貨幣(即實體主要經營之經濟環境之貨幣)於交易日當時之各個匯率記賬。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以當日之當時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且按外幣列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平值當日匯率重新換。以外幣過往成本計算之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會於產生期內計入損益。於再換算以公平值入賬之非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計入期間之損益。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為基準。應課稅溢利與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列之溢利不同，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之收入或開支項目，並進一步撇除永不課稅或扣減之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以報告期間結束時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以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用以計算應課稅溢利之相應稅基之間之暫時差額確認，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列賬。遞延稅項負債一般確認一切應課稅暫時差額，而遞延稅項資產乃一般於預期可使用該等可扣減之暫時差額對銷可動用之應課稅溢利時確認。若暫時差額因商譽而產生，或因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之其他資產及負債而產生，則毋須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有關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本集團能夠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且暫時差額不可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之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差額之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報告結算日進行檢討，並扣減至應課稅溢利不足以容許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負債獲償還或資產獲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以報告期間結束時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之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算。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算，反映了本集團於報告日期所預期對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結果。遞延稅項於損益表確認，惟當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之項目有關時除外。於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政府撥款

在合理地保證本集團會遵守政府資助的附帶條件以及將會得到資助後，政府資助方會予以確認。

政府撥款乃於本集團確認該撥款計劃補償之相關款項為開支之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表內確認。有關可減值資產之政府撥款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益，並於有關資產之可用年期轉讓至損益表。其他政府撥款乃於與其計劃補償之成本配對之所需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作為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應收或為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資助而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政府撥款乃於應收期間在損益表內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向國營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之付款乃於僱員提供服務而有權獲取供款時作為開支扣除。

借貸成本

可直接歸屬合資格資產(需要一段頗長時間以就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作出準備之資產)之申報，建設工程或生產之借貸成本，會增加該等資產成本直至資產基本上已可用作擬定用途或可出售時為止。指定借貸在尚未用作合資格資產之開支前暫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會從合資格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之損益表內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及到期日為三個月或少於三個月之短期存款。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文所界定之現金及短期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於附註3論述)時,管理層需就那些無法從其他渠道即時獲得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估計及相關假設是以過往經驗以及在具體情況下確信為合理之其他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可能跟這些估計有所不同。

該等估計與相關假設需要持續審閱。倘修訂會計估計僅影響某一期間,則於修訂有關估計之期間內確認修訂;或倘修訂影響目前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於作出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有關修訂。

以下為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有關未來期間之主要估計,以及有關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該等估計很有可能會使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產生重大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

管理層負責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及相關折舊開支。該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相近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實際使用年期之過往經驗而作出,並會因技術發展及競爭對手因應激烈之行業週期所作行動而有重大變化。倘可使用年期較之前的估計為短,則管理層會提高折舊開支,或將已報廢或出售的技術過時或非策略資產撇銷或撇減。

估計遞延開發成本與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

本集團按附註3所述之會計政策,逐年測試遞延開發成本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否出現減值虧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及適合折讓率計算結果釐定以計算現值。該等計算須使用估計。

存貨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檢討賬齡分析,就已確認為不再適合銷售之過時及滯銷存貨項目計提撥備。管理層主要根據最近期發票價及現行市況估計有關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對存貨進行逐項覆核,就過時及滯銷項目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確認有關存貨撥備(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9,000元)。

估計呆壞賬撥備

本集團之呆壞賬撥備政策乃以賬目可收回之程度及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之判斷為基礎。評估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最終變現款額須作出大量判斷,包括各客戶及其他應收款目前之借貸能力及過往還款記錄。倘本集團客戶及其他債務人之財務狀況惡化,導致其還款能力減值,可能須作額外撥備。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之呆壞賬撥備約為人民幣1,75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7,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透過優化債務與股本之平衡為股東提供最高回報，使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前一年相比未有變化。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由債務(包括附註35披露之銀行及其他借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附註37披露之已發行股本及綜合權益變動表披露之儲備)組成。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一部分，本公司董事會將共同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型資本風險。在本公司董事建議之基礎上，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發行新債或者贖回現有債務等方法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6.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07,752	740,331
可供出售投資	18,000	5,000
財務負債		
其他財務負債	886,106	726,255
衍生財務負債	681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用以籌集資金資助本集團之營運之主要財務工具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本集團有其他若干財務工具如應收一名股東款項、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定期銀行存款、有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及現金、融資租賃承擔、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乃直接從其營運產生。

來自本集團之財務工具之主要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利率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公司董事審閱及同意管理各項風險之政策，並概括如下。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歸屬於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定期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有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收一名股東款項、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及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由於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承受會為本集團帶來虧損之最高信貸風險，來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述各已確認財務資產之賬面值。

為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的管理人員已授權一隊人員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察程式，確保已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過期債項。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檢討各項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確保已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信貸風險已大為減低。

本集團並無出現信貸風險過度集中的情況，信貸風險乃分佈於多個對手方及客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信貸風險過於集中的情況主要位於中國，佔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貿易賬款總額逾90%(二零零九年：逾90%)。

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因對手方位於中國之認可銀行以及獲國際信用評級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級之銀行。

概無財務資產以附屬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文據作為擔保。

貨幣風險

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以外幣進行銷售及採購，令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本集團約71%(二零零九年：63%)的銷售額並非以進行銷售之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計值，而接近13%(二零零九年：13%)的成本之金額乃以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計值。

於申報日期，本集團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負債		資產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229,868	253,332	259,787	331,172
港元	—	—	639	615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在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面對美元之貨幣風險，本公司董事認為港元之風險並不重大。

下表顯示本集團受人民幣兌美元升值或貶值5%(二零零九年：5%)影響之敏感度。5%(二零零九年：5%)為向主要管理層人員內部呈報外匯風險使用之敏感度，代表管理層對美元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未付訖或收訖之美元計值貨幣項目，並按兌換率有5%(二零零九年：5%)變動調整其年結日之兌換。下文正數表示當美元兌人民幣升值5%(二零零九年：5%)則會增加除稅後溢利。當美元兌人民幣貶值5%(二零零九年：5%)，溢利將受到同等幅度但相反之影響，而下文之結餘將為負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溢利或虧損	1,496	3,892

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外幣計值之應收貿易賬款減少，因此，於本年度，本集團對外幣之敏感度亦有所下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關於定息應收融資租賃、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詳情請分別參閱附註24、35及36)。本集團目前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合約以對沖利率風險。然而,管理層將考慮於需要時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關乎有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詳情請參閱附註30)、銀行結餘(詳情請參閱附註31)及浮息借貸(詳情請參閱附註35)。本集團一直奉行借入浮息借貸之政策,以盡量減低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人民銀行制訂之人民幣貸款基準利率之變動,並主要源於集團之人民幣借貸。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及利率上升/下降一百點子(二零零九年:一百點子),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831,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627,000元)。

以上敏感度分析假設利率之變化已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發生,並用作分析當日尚有之金融工具之利率風險。上升/下降一百點子代表管理層對利率於直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期間結束時為止之期間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進行是次分析之基準與二零零九年相同。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份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為本集團之業務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波動之影響。管理層監察銀行借貸之動用,並確保遵守貸款契諾。

本集團內個別經營中實體負責彼等各自之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之短期投資及舉債以應對預期現金需求,惟當借貸超出若干預設權限水平則須獲本公司董事之批准。

本集團依賴銀行借款及應付票據作為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得未動用短期銀行貸款融資約為人民幣388,305,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72,748,000元)。

下表詳列本集團之非衍生財務負債之餘下合約期限,並已納入向主要管理層人員內部提交之期限分析,供彼等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之用。

就非衍生財務負債而言,該表反映根據本集團最早應付日期之財務負債計算之非貼現現金流。表格同時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表

	1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1至3個月 人民幣千元	4至6個月 人民幣千元	6個月至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非衍生財務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18,152	44,884	8,597	4,880	1,744	178,257	178,25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6,437	155	46	2,117	162	38,917	38,917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693	—	—	—	—	1,693	1,693
融資租賃承擔	32	95	—	—	—	127	124
銀行貸款							
— 定息	69,766	138,386	2,999	213,999	—	425,150	407,396
— 浮息	692	47,188	1,851	175,951	40,184	265,866	218,609
其他借貸 — 定息	—	—	—	23,393	22,198	45,591	41,110
	226,772	230,708	13,493	420,340	64,288	955,601	886,106

	1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1至3個月 人民幣千元	4至6個月 人民幣千元	6個月至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非衍生財務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92,231	95,537	3,107	—	—	190,875	190,87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5,652	—	—	—	—	35,652	35,652
融資租賃承擔	32	95	95	157	127	506	473
銀行貸款							
— 定息	6,605	66,043	22,600	82,124	—	177,372	172,713
— 浮息	69,081	19,399	9,737	96,493	74,336	269,046	258,420
其他借貸 — 定息	—	—	—	31,990	45,591	77,581	68,122
	203,601	181,074	35,539	210,764	120,054	751,032	726,2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本集團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乃根據普遍採納之定價模式，採用貼現現金流分析以可觀察之當前市場交易價格或比率作為數據釐定。

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攤銷成本記入綜合財務報表之財務資產與財務負債由於在短期內到期，故彼等之賬面值與彼等之公平值相若。

所披露融資租賃承擔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公平值乃按同類金融工具適用本集團之現時市場利率折現未來合約現金流而估計。

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確認之公平值計量

下表提供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後計量的金融工具分析，其按可觀察公平值程度分為一至三個級別。

- 級別一 公平值計量乃由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價格(未調整)得出。
- 級別二 公平值計量乃由級別一所載價格外的可觀察資產或負債直接數據(即價格)或間接數據(源自價格)得出。
- 級別三 公平值計量乃由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數據)為基礎的資產或負債的估值方法得出。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級別一 人民幣千元	級別二 人民幣千元	級別三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	681	—	681

於本年度，級別一與級別二之間並無轉換。計入綜合全面收入表內為虧損約為人民幣681,000元(二零零九年：無)，此乃有關於本報告期末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7. 營業額及業務及地區分部

營業額為已扣除本集團提供外間客戶之折扣、退貨及銷售相關稅項之向客戶售出貨品及租賃電腦服務器之已收及應收賬款。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目的向行政總裁(即主要經營決策制定者「主要經營決策制定者」)報告之經營分部如下：

主要業務如下：

服務器系統解決方案	—	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服務器解決方案及相關產品
平台及相關部件增值代理及分銷	—	買賣平台及相關配件產品
服務器租賃及網絡增值	—	服務器租賃、保養服務及互聯網增值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營業額及業務及地區分部 (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收入及業績按可報告分部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服務器系統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平台及相關部件 增值代理及分銷 人民幣千元	服務器租賃及 網絡增值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32,023	672,207	1,498	1,105,728
分部溢利(虧損)	32,738	26,362	(1,148)	57,952
融資成本				(24,91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181
持作買賣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40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98,952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681)
匯兌收益淨額				1,404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溢利				6,545
未分配利息收入				1,116
除稅前溢利				140,599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服務器系統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平台及相關部件 增值代理及分銷 人民幣千元	服務器租賃及 網絡增值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73,768	527,016	1,589	802,373
分部溢利(虧損)	27,430	18,223	(1,061)	44,592
融資成本				(17,442)
持作買賣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517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溢利				7,765
未分配利息收入				1,750
除稅前溢利				37,182

可報告分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代表各分部賺得溢利，不包括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溢利、投資收入、匯兌收益淨額及財務成本。此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目的向主要經營決策制定者作出報告之方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營業額及業務及地區分部 (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按可報告分部分析如下：

分部資產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服務器系統解決方案	440,504	478,830
平台及相關部件增值代理及分銷	492,640	313,970
服務器租賃及網絡增值	3,401	4,142
總分部資產	936,545	796,942
未分配	478,905	362,124
持作銷售之資產	46,880	—
綜合資產	1,462,330	1,159,066
分部負債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服務器系統解決方案	79,367	136,750
平台及相關部件增值代理及分銷	147,052	94,415
服務器租賃及網絡增值	523	533
總分部負債	226,942	231,698
未分配	690,509	518,039
綜合負債	917,451	749,737

就監管分部表現及分部間資源分配之目的：

- 除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定期銀行存款、有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部。由可定期銀行存款報告分部共同使用之資產按各可報告分部賺得之收入作出分配；及
- 除若干企業辦公支出、銀行及其他借貸、衍生金融工具以及流動及遞延稅項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部。可報告分部共同負債之負債按比例分配至分部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營業額及業務及地區分部 (續)

其他分部資料

本集團其他分部資料按可報告分部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服務器系統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平台及相關部件 增值代理及分銷 人民幣千元	服務器租賃及 網絡增值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所計入的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48,394	677	116	49,187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	10,032	—	—	10,0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998	133	51	6,18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9)	—	—	(29)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36	—	—	36
呆壞賬撥備	1,759	—	—	1,759
其他應收款項撥備沖回	(866)	—	—	(866)
呆壞賬沖回	(1,489)	—	—	(1,489)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服務器系統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平台及相關部件 增值代理及分銷 人民幣千元	服務器租賃及 網絡增值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所計入的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106,042	291	197	106,530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	11,590	—	—	11,59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256	65	961	5,28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	883	883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36	—	—	36
存貨撥備	—	—	19	19
存貨撥備沖回	(5,121)	(617)	—	(5,738)
呆壞賬撥備	—	—	47	47
呆壞賬沖回	(2,530)	(5,000)	(28)	(7,558)

附註：非流動資產的添置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遞延開發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營業額及業務及地區分部 (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運作。本集團的服務器系統解決方案及服務器租賃及網絡增值分部位於中國而本集團之平台及相關部件增值代理及分銷分部位於中國及香港。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按地區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地區市場：		
中國	788,240	742,536
香港	267,190	53,597
其他	50,298	6,240
	1,105,728	802,373

基本上，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關於主要客戶之資料

客戶A因增值平台及相關部件代理分銷貢獻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33,289,000元，此貢獻佔超過本集團銷售總額之10%。

於二零零九年，概無客戶之貢獻佔超過本集團銷售總額之10%。

8. 其他收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維修及網絡支援、貨運及物流收入	5,733	1,742
服務器技術改良及發展新科技之政府補助(附註a)	3,128	7,939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116	1,750
增值稅(「增值稅」)退款(附註b)	3,068	2,066
匯兌收入淨額	1,404	—
收回之呆壞賬	1,489	7,558
其他應收款項撥備收回	866	—
存貨撥備沖回	—	5,738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181	—
持作買賣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40	5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9	—
其他	1,960	1,908
	19,014	29,218

附註：

- 根據有關政府機關發出的通知，本公司有權就發展新服務器及其他新科技獲得補貼。概無任何其他為獲得政府補助而需達成的特定條件。
- 增值稅退款指中國稅務局徵收軟件產品合資格銷售之增值稅之退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融資成本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利息	27,114	16,528
融資租賃利息	30	62
其他長期借貸之算定利息	989	1,134
總借貸成本	28,133	17,724
減：資本化金額	(3,223)	(282)
	24,910	17,442

10.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一日，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深圳中青寶互動網絡股份有限公司（「中青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中青寶以發售價為人民幣30元公開發售25,000,000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份。經扣除發行代價後，合共集資約人民幣704,246,000元。因此，本集團於中青寶的股權由20.4%攤薄至15.3%。鑒於中青寶之控股股東為李瑞杰先生（「李先生」）及張雲霞女士（「張女士」）（彼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因此，本集團對中青寶之影響重大及有關投資分類為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即便該聯營公司擁有之股權未超過20%）。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視作出售中青寶部分權益產生之收益約為人民幣98,952,000元。

11.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843	4,709
香港利得稅	3,799	74
	6,642	4,783
過往年度即期稅項超額撥備：		
香港利得稅	(130)	—
	6,512	4,783
遞延稅項（附註38）		
本年度	(859)	2,792
稅率變動影響	—	(108)
	5,653	7,467

本公司乃於中國深圳經濟特區成立之企業。本公司自二零零九年獲深圳市科學技術局、深圳市財政局、深圳市國家稅務局及深圳市地方稅務局列為高新科技企業，並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15%（二零零九年：15%）之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遵照相關中國守則及法規，除深圳市宝德計算機系統有限公司（「宝德計算機」）和深圳市宝德軟件發展有限公司（「宝德軟件」）外，所有其他中國附屬公司均須按企業所得稅率25%（二零零九年：25%）繳納稅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續)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通過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以統一不同類型中國實體之稅率安排，將所得稅劃一由33%減少至25%，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企業所得稅法」)。中國國務院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通過一項實施指引(「實施指引」)，該實施指引載有現有優惠所得稅率如何劃一至25%。根據實施指引，本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將有五年過渡期，適用之所得稅率將分別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逐步增加至20%、22%、24%及25%。

宝德計算機自二零零八年獲深圳市科學技術局、深圳市財政局、深圳市國家稅務局及深圳市地方稅務局列為高新科技企業。宝德計算機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10%之稅率繳納所得稅(二零零九年：10%)。

根據深圳市福田區國家稅務局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一日發出之《深國稅寶觀減免備案[二零一零年第4號]》批文，宝德軟件符合軟件企業資格，有權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度享有所得稅率徵免及從二零一一至二零一三年度享有所得稅減免50%。實施新稅法宝德軟件享有之減免。

香港利得稅以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各年度稅項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之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140,599	37,182
企業所得稅稅率15%(二零零九年：15%)(附註)	21,090	5,577
毋須課稅之收入之稅務影響	(15,825)	(74)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911	854
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2,088	2,841
按優惠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570)	(451)
附屬公司應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1,071	(7)
稅率變動的影響	—	(108)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之稅務影響	(982)	(1,16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30)	—
本集團稅務支出	5,653	7,467

附註：採用本集團大部分業務所在之司法權區之國內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本年度溢利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達致：		
總員工成本，包括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扣除遞延開發成本之資本化金額人民幣3,375,000元 (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468,000元)	18,590	16,817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扣除遞延開發成本之資本化金額人民幣121,000元 (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08,000元)	1,551	1,118
	20,141	17,935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983,675	721,058
確認為開支之研發成本	2,239	803
核數師酬金	791	77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已扣除撥充資本的遞延開發成本人民幣378,000元 (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26,000元)	6,182	5,056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36	36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	10,032	11,590
存貨撥備(包括於行政開支)	—	19
呆壞賬撥備(包括於行政開支)	1,759	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883
壞賬撇銷	25	478
匯兌虧損淨額	—	1,350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稅務	456	612

13. 董事及監事酬金

本公司已付或應付予各十名(二零零九年：十名)董事各自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其他酬金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 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本公司董事：				
李先生(主席)	180	11	3	194
董衛屏(行政總裁)(「董先生」)	315	—	—	315
張女士(附註)	15	—	—	15
馬竹茂(「馬先生」)	180	11	4	195
非執行董事：				
王立新	—	—	—	—
孫偉	48	—	—	48
李東磊	48	—	—	48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白俊	48	—	—	48
郭萬達	48	—	—	48
陳紹源	48	—	—	48
監事：				
陳振智	120	11	5	136
舒玲	108	—	4	112
李小微	60	—	4	64
	1,218	33	20	1,271

附註：自二零一零年二月起，張女士之袍金及其他福利由中青寶支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其他酬金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先生	180	39	3	222
董先生	315	—	—	315
張女士	180	39	—	219
馬先生	180	34	4	218
非執行董事：				
王立新	—	—	—	—
孫偉	48	—	—	48
李東磊	48	—	—	48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白俊	48	—	—	48
郭萬達	48	—	—	48
陳紹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日獲委任)	3	—	—	3
嚴慶華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辭世)	27	—	—	27
監事：				
陳振智	120	42	4	166
舒玲	108	—	4	112
李小薇	60	35	4	99
	1,365	189	19	1,573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之獎勵或於加入本集團時向其支付，或作為離職賠償。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並無本公司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14. 僱員酬金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其中四名(二零零九年：四名)乃本公司董事，彼等之酬金已計入上文附註13之披露事項內。餘下一人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97	19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	4
	200	195

餘下人士的薪酬介乎零至港幣1,000,000元(相當於人民幣850,000元)(二零零九年：零至港幣1,000,000元(相當於人民幣850,000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兩個年度，本集團概無向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彼等加盟本集團或入職之誘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股息

年內並無已付或擬派之股息，由報告日期結束起並無任何擬派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16. 每股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130,697,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7,550,000元)和年內之已發行加權平均數2,257,500,000股普通股(二零零九年：2,257,500,000股普通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於兩年內概無潛在攤薄股份，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約		傢俬、裝置及		汽車	在建工程	合計
	樓宇	物業裝修	廠房及機器	設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76,800	5,005	18,703	4,000	8,270	52,111	164,889
添置	—	2,701	5,728	1,080	424	78,737	88,670
出售／撤銷	—	—	(2,836)	(104)	—	—	(2,94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800	7,706	21,595	4,976	8,694	130,848	250,619
添置	1,872	899	1,610	2,518	779	30,913	38,591
出售／撤銷	—	—	(323)	(97)	(228)	—	(648)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8,672	8,605	22,882	7,397	9,245	161,761	288,562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111	247	11,654	1,036	3,601	—	18,649
年內撥備	1,362	611	2,108	623	578	—	5,282
於出售／撤銷時對銷	—	—	(1,741)	(61)	—	—	(1,80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73	858	12,021	1,598	4,179	—	22,129
年內撥備	1,490	814	1,638	1,968	650	—	6,560
於出售／撤銷時對銷	—	—	(291)	(42)	(217)	—	(55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63	1,672	13,368	3,524	4,612	—	28,139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3,709	6,933	9,514	3,873	4,633	161,761	260,42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3,327	6,848	9,574	3,378	4,515	130,848	228,490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以直線法基準扣除估計剩餘價值後按以下之每年折舊率計算折舊：

樓宇	2.38%
租約物業裝修	9.5%–33.33%
廠房及機器	9.5%–19%
傢俬、裝置及設備	19%
汽車	19%

全部樓宇均位於中國，根據中期租約持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汽車之賬面值包括融資租約項下所持有資產約為人民幣1,13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274,000元)。

有關已抵押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詳情已載於附註35。

在建工程位於中國，且本集團正就長期租賃土地申請獲得土地使用權證。

18.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位於中國之中期租賃土地	1,554	1,590
呈報目的之分析為：		
流動資產	36	36
非流動資產	1,518	1,554
	1,554	1,590

19. 遞延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61,330
添置	17,86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9,190
添置	10,59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786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31,693
年度撥備	11,59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283
年度撥備	10,03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315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47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907

開發成本乃自內部產生。該金額代表就若干電腦服務器產品產生之產品開發開支。產品開發開支乃於一段不超過三年之期間(自開始相關產品之商業活動)內以直線法攤銷。攤銷費用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納入行政開支一項內。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額為人民幣27,194,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6,848,000元)之發展項目尚未可供使用，而彼等相關成本無需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出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所有附屬公司均為私人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持有之股份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註冊資本 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宝德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宝德香港」)	香港	普通股	990,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宝通集團有限公司(「宝通」)	香港	普通股	港幣30,000,000元	80%	買賣平台及配件產品 以及分銷增值產品
深圳市宝騰互聯科技 有限公司(「宝騰互聯」)	中國*	注資股	人民幣10,000,000元	75%	電腦服務器租賃
宝德計算機	中國*	注資股	人民幣38,000,000 (二零零九年：人民幣 10,000,000元)	94.73% (二零零九年：99.5%)	生產及銷售電腦服務 器及相關產品
深圳市宝德通訊技術 有限公司	中國*	注資股	人民幣1,000,000元	90%	發展通訊設備技術及 銷售通訊設備及 相關產品
深圳市宝德物業發展 有限公司	中國*	注資股	人民幣500,000	99%	暫無營業
宝德軟件	中國*	注資股	人民幣10,000,000	99%	軟件開發
深圳市宝通志遠科技 有限公司(「志遠」)	中國*	注資股	人民幣10,000,000	99%	買賣平台及配件產品
宝德濱海科技(天津) 有限公司(「宝德濱海」)	中國*	注資股	13,000,000美元	100%	物業發展

除宝通及宝德濱海外，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直接持有。於兩個年度終，概無附屬公司於截至本年度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按中國法例註冊之有限責任企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上市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7,166	7,166
分佔收購後溢利及儲備，扣除已收股息	130,001	27,564
	137,167	34,730
上市投資公平值	429,822	不適用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一日，中青寶聯營之股份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上市」）。中青寶以發售價為人民幣30元公開發售25,000,000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份。經扣除發行成本後，合共集資約為人民幣704,246,000元。於上市後，本集團於中青寶持有的股權由20.4%攤薄至15.3%。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930,417	186,599
總負債	(32,530)	(16,354)
淨資產	897,887	170,245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淨值	137,377	34,730
收益	79,921	77,449
年度溢利	36,887	38,067
年內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6,545	7,765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以下聯營公司持有權益：

實體名稱	業務架構 形式	註冊／經營 地點	所持股份類別	本集團持有之註冊 資本面值之比例	所持投票權 比例	主要業務
中青寶	註冊	中國	注資股	15.3% (二零零九年 為：20.4%)	15.3% (二零零九年 為：20.4%)	提供網絡遊戲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	18,000	5,000

上述投資主要指為越南一個發展項目而投資於中國成立之私人公司之18% (二零零九年：5%) 非上市股本權益。由於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太大，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故投資於報告期結束時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計量。

23. 存貨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48,788	48,524
在製品	5,533	4,926
製成品	94,523	50,344
	148,844	103,794

24. 應收融資租賃

本集團若干電腦服務器乃按融資租賃租出。所有租約下之利率於租賃期內於合約日期均為固定。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款項之現有價值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融資租賃包括：				
一年內	141	173	141	173
應收流動資產形式之最低融資租賃款項之現值	141	173	141	173

平均租賃期為十四個月。根據租賃條款，最低租賃款項相當於廠房及機器之現金價格。融資租賃下已出租資產概無估計未擔保剩餘價值。所有融資租賃皆以人民幣為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於附註44詳述)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B節披露如下：

	深圳市速必拓網絡科 技有限公司 (「速必拓」)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97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3,194
年內結欠本公司之最高款項	3,194
所涉本公司董事：	李先生及張女士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6. 應收／(付)一間聯營司款項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7.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於附註44詳述)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B節披露如下：

	深圳市宝德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宝德投資」)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77
年內結欠本公司之最高款項	77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333,048	256,153
減：呆賬撥備	(5,488)	(5,243)
應收票據	327,560 9,064	250,910 1,523
應收貼現票據(附帶追索權)	336,624 48,359	252,433 75,007
	384,983	327,440

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的應收票據的賬齡均為三個月以內。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三到六個月之銷售信貸期。於申報日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之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扣除呆賬撥備)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以內	192,551	103,837
一個月至三個月	103,212	44,219
四個月至六個月	14,901	55,872
六個月以上	25,960	48,505
	336,624	252,433

計入本集團之應收貿易款項為總賬面值約人民幣40,72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97,963,000元)之應收款項。本集團認為該等款項之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該等金額被視為可收回，因此，該等於申報日期末已逾期之金額並無進行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並無為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該等應收款項之平均賬齡為180天(二零零九年：180天)。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以內	5,147	16,585
一個月至三個月	10,823	40,279
四個月至六個月	8,082	21,814
六個月至一年	6,294	13,881
一年至兩年	10,383	5,404
	40,729	97,963

本集團尚未逾期且尚未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主要代表向聲譽良好及有信用客戶進行銷售。該等以除賬形式進行貿易之客戶須經過信用核證程序。本集團並無為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決定應收貿易款項之可收回性時，本集團考慮自授出信貸日期起至申報日期止應收貿易款項任何信貸狀況之變動。對於本集團最大並擁有良好還款記錄之債務人而言，董事認為概不需要於年內確認之減值虧損上進一步作出信貸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呆賬撥備變動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之結餘	5,243	12,754
年內就應收款項確認之撥備	1,759	47
撤銷為不可收回款項	(25)	—
年內收回款項	(1,489)	(7,558)
於年末之結餘	5,488	5,243

計入呆賬撥備為合共結餘約人民幣5,488,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243,000元)之個別減值應收貿易款項，該應收貿易款項存在財務困難。本集團並無持有有關該等結餘的任何抵押品。

以本集團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載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49,708	214,842

2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款項返還	4,645	15,167
其他應收款項	73,795	64,727
預付款項	5,239	7,354
已付按金	473	2,219
	84,152	89,467

以本集團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載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7,777	18,096
港元	226	3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定期銀行存款／有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定期銀行存款指存於一間銀行且到期日已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二零零九年：無)。該等存款按年利率2.2厘計息。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存款指已抵押予數間銀行之存款約人民幣23,000,000元，以擔保數項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24,000,000元，及已抵押予銀行之人民幣7,000,000元以擔保一般銀行融資人民幣35,000,000元，所以該等存款納入流動資產內。該等存款按年利率0.87厘至2.5厘計息。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存款指已抵押予數間銀行之存款約人民幣63,500,000元以擔保數項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76,400,000元及已抵押予銀行之人民幣30,500,000元以擔保一般銀行融資人民幣47,800,000元，所以該等存款納入流動資產內。該等存款按年利率0.63厘至2.25厘計息。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制銀行結餘指銀行就向若干供應商發出信用證及使用貸款所需及限制之存款，該等結餘按年利率0.36厘(二零零九年：0.36厘)計息且將於完成相關交易後發還所有受限制銀行結餘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30,68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3,853,000元)及受限制銀行結餘約人民幣5,658,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312,000元)以美元計值。

31. 銀行結餘

銀行結餘按市場年利率介乎0.36厘至2.25厘(二零零九年：0.01厘至1.98厘)計息。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約人民幣11,75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82,069,000元)及人民幣413,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14,000元)分別以美元及港元計值。

32. 持作出售資產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本公司及其他獨立第三方(「合營夥伴」)訂立組織章程，其內容有關組成聯營公司深圳市潮商小額貸款有限公司(「小額貸款」)。小額貸款由本公司及合營夥伴分別擁有人民幣47,000,000元(30.07%)及人民幣108,000,000元(69.93%)。小額貸款按成本確認。小額貸款主要從事為中小企業之發展、管理及財務事項提供小額融資及諮詢服務。

於年內第四季度，本公司董事決定出售小額貸款，專注於本集團的雲計算業務。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七日，本公司董事會與寶德投資訂立一項股份轉讓協議，以出售小額貸款的全部股本權益予寶德投資，代價約為人民幣56,880,000元。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完成出售。是項出售之所得款項淨額大於投資之相關成本之賬面值，因此，於業務重新分類為持作銷售時或於申報期末均無確認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日之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以內	72,510	87,987
一個月至三個月	44,884	46,271
四個月至六個月	8,597	3,791
六個月以上	6,623	2,826
應付票據	132,614 45,643	140,875 50,000
	178,257	190,875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介乎一至六個月。本集團有適當之金融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時限內繳付。

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載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16,368	62,199

34.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包含遠期外幣合約之公平值之並非屬對沖會計項下之衍生工具及 就呈報目的分析如下： 即期	681	—

衍生工具乃參考同等工具之金融工具之匯率計量。

本集團已訂立以美元和人民幣計值之遠期合約。於報告期終尚未完結之外匯合約主要條款如下：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匯率
沽人民幣(總計) 24,022,459元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日至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1美元兌人民幣6.4665元至 1美元兌人民幣6.7270元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外匯合約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約為人民幣681,000元(二零零九年：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626,005	431,133
其他借貸	41,110	68,122
	667,115	499,255
有抵押貸款	99,146	219,512
無抵押貸款	567,969	279,743
	667,115	499,255
需與以下期間償還之賬面值：		
按要求或一年內	607,449	383,382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47,333	60,437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2,333	55,436
	667,115	499,255
減：流動負債中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607,449)	(383,382)
一年後到期款項	59,666	115,87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之抵押及擔保之詳情如下：

- (a) 總本金約人民幣15,000,000元的貸款獲寶德投資（一間由李先生及張女士擁有實益權益之公司）提供擔保，並獲李先生及張女士提供個人擔保。
- (b) 總本金人民幣290,000,000元的貸款由寶德投資及李先生以個人擔保提供擔保。
- (c) 本金人民幣30,000,000元之貸款由一筆約人民幣1,800,000元之存款作抵押並由寶德投資及寶通提供擔保，並由李先生提供個人擔保。
- (d) 本金人民幣54,000,000元之貸款由寶德投資、寶德計算機提供擔保，以及由李先生提供個人擔保。
- (e) 本金額為人民幣24,000,000元之貸款由一筆約人民幣23,000,000元之銀行存款作抵押，並由本公司及寶德計算機擔保。
- (f) 總金額為人民幣95,000,000元之貸款由寶德投資、寶通、寶德計算機提供擔保，並由李先生提供個人擔保。
- (g) 總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元之貸款由寶德投資擔保。
- (h) 總金額為人民幣48,000,000元之貸款由應收貼現票據人民幣48,000,000元作抵押。

於報告期結束時，約人民幣257,3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58,400,000元）之銀行貸款按浮動利率每年介乎5.00厘至7.20厘（二零零九年：1.28厘至7.20厘）計息，而人民幣368,7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72,700,000元）之銀行貸款按固定利率每年介乎4.99厘至5.58厘（二零零九年：1.14厘至5.31厘）計息。定息銀行借貸均於一年內到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之抵押及擔保之詳情如下：

- (a) 總本金約人民幣30,000,000元的貸款獲宝德投資(一間由李先生及張女士擁有實益權益之公司)提供擔保，並獲李先生及張女士提供個人擔保。
- (b) 本金人民幣40,000,000元的貸款由宝德投資及李先生以個人擔保提供擔保。
- (c) 本金人民幣50,000,000元之貸款由宝德投資及宝通提供擔保，並由李先生提供個人擔保。
- (d) 總本金人民幣21,000,000元之貸款由約人民幣8,400,000元之銀行存款作抵押，並由宝德投資及宝通提供擔保，以及由李先生提供個人擔保。
- (e) 本金人民幣30,000,000元之貸款由宝德投資、宝德計算機及宝通提供擔保，以及由李先生及張女士提供個人擔保。
- (f) 本金人民幣10,000,000元的貸款由宝德投資及本公司提供擔保，以及由李先生及張女士以個人擔保提供擔保。
- (g) 總本金人民幣55,400,000元之貸款由約人民幣55,100,000元之銀行存款作抵押。
- (h) 總本金人民幣75,000,000元的貸款由宝德香港提供擔保，以及由李先生、張女士及董先生以個人擔保提供擔保。
- (i) 總金額人民幣75,000,000元的貸款由應收貼現票據人民幣75,000,000元作抵押。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取得約人民幣501,770,000元之新貸款。該等貸款按市場利率計息，並將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三年到期。所得款項已用作撥資在建工程及有關業務之一般資金。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借款詳情如下：

其他借貸指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四日從深圳市中小型企業集合債券(「集合債券」)，由當地政府為合資格中小企所籌組)取得一筆五年期貸款，其本金為人民幣70,000,000元。未償還本金按每年5.7厘之固定利率計息，且須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間各年之十一月十四日支付。未償還本金人民幣21,000,000元、人民幣21,000,000元須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支付。根據集合債券之《共同條款協議》，本公司需獲深圳市中小企業信用擔保中心有限公司(「擔保人」)就所取得之信託貸款提供擔保。為使擔保人就信託貸款提供擔保，李先生及張女士已向擔保人提供個人擔保，宝德投資亦已給予企業擔保，而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67,000,000元之本公司的若干樓宇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亦已抵押予擔保人。

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本集團借貸載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8,483	191,1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融資租賃承擔

融資租賃承擔分析如下：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款項之現有價值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根據融資租賃應付之款項：				
一年內	127	379	124	34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	127	—	124
減：未來融資費用	127 (3)	506 (33)	124 不適用	473 不適用
租賃承擔現值	124	473	124	473
減：須於一年內清償之款項			(124)	(349)
須於一年後清償之款項			—	124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融資租賃租用一輛汽車，租約期為3年，相關之融資租賃承擔利率於合約日期定為每年9.62厘。租約並無訂明更新條款或購買選擇權及增漲條款，亦無就或然租賃付款訂立安排。

本集團之融資租賃承擔以出租人對租賃資產收取之費用作抵押。

融資租賃承擔以人民幣計值。

37. 股本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已註冊、發行並金額繳足		
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內資股	1,650,000,000	165,000
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外資股(「H股」)	607,500,000	60,75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內資股及H股總數	2,257,500,000	225,750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除派發股息所使用之貨幣外，本公司發行之所有股份於各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遞延稅項

	加速稅項折舊 人民幣千元	遞延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壞賬及 存貨撥備 人民幣千元	稅務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1	5,343	(3,818)	—	1,536
扣除(計入)損益	(2)	2,945	2,044	(2,195)	2,792
稅率變動	—	—	(108)	—	(10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8,288	(1,882)	(2,195)	4,220
扣除(計入)損益	2	(2,809)	978	970	(85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5,479	(904)	(1,225)	3,36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共有約人民幣42,61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8,753,000元)之未動用稅務虧損，可用於抵銷未來溢利。本公司已就人民幣8,167,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9,030,000元)之該等虧損確認一項遞延稅項資產。由於不可預測該等附屬公司之未來溢利流，故並未就餘下人民幣34,443,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9,723,000元)之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根據中國有關法例法規，未動用稅務虧損由產生日期起可結轉五年。

就呈列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予抵銷。就財務報告而言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3,361)	(4,220)

39.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根據經營租約就租賃物業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	2,236	1,888

於報告期結束時，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之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082	1,321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932	552
	4,014	1,873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若干辦公室物業及倉庫應付之租金。議定租期平均為一至兩年，租金在有關租期內維持不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經營租約承擔(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年內賺取之租賃計算機服務器租金收入約為人民幣66,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88,000元)。僅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服務器乃持作租賃用途。預期該等服務器可持續地產生7%(二零零九年:7%)之租金回報。所有持作租賃用途之服務器已與租戶訂約於下一年租用。

於報告期結束時,本集團就下列最低租賃付款與租戶訂約: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	11

40. 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98,812	6,276

41.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已為香港所有僱員參加一項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積金條例」)登記之退休福利計劃。該計劃乃定額供款計劃,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起生效,由僱主及僱員根據強積金條例之條文供款。僱主供款於供款入計劃時完全歸屬於僱員。本集團對計劃之唯一責任是作出特定供款。

本集團在中國之僱員是中國政府運作之國家補助退休金計劃成員。本集團須按員工薪金之若干百分比供款至退休金計劃,為該等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於退休金計劃之唯一責任是根據計劃作出規定之供款。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之成本總額為約人民幣1,551,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118,000元)乃本集團就現行會計年度應向此等計劃作出之供款。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到期之供款約為人民幣84,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5,000元)。該款項已於報告期結束後支付。

42.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放棄彼等享有金額為人民幣6,000,000元股息之權利,該金額其後包括於其他應付款項。被放棄之股息當作視作非控股股東之注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報告期後事項

a)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本公司與宝德投資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宝德投資同意出售而本公司同意購入宝德計算機0.47%的股權、志遠1%的股權、宝德軟件1%的股權及宝騰互聯25%的股權，代價分別為人民幣200,000元、人民幣180,000元、人民幣3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元。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之公告。

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金博利通、嘉創聯合及志正立達(「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方同意以人民幣0.25元之價格認購合共172,500,000股新內資股。認購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人民幣42,625,000元。

認購股份約佔本公司現行已發行股份之7.64%。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c)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七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宝德香港與董先生訂立股份轉讓協議(「宝通股權轉讓協議1」)，據此，董先生同意出售宝通10%的股權予宝德香港，代價為8,800,000港元。於同一日期，宝德香港與Top Pioneer Limited(一間由李先生擁有實益權益的公司)訂立另一份股份轉讓協議(連同股權轉讓協議1，統稱為「宝通股權轉讓協議」)，其同意以代價8,800,000港元出售宝通10%的股權予宝德香港。

待宝通股權轉讓協議完成後，宝通將成為宝德香港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同一日期，本公司及宝德投資訂立另一份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以代價人民幣56,880,000元出售小額貸款公司30.07%的股權。

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七日之公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關連人士交易

除分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附註25、26及27所披露之與關聯公司、聯營公司及股東結餘外，於報告期結束時，本集團與其關連人士有下列結餘及交易：

- (a)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若干本公司董事就本集團獲授之貸款向若干銀行提供個人擔保，並為本集團獲授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提供擔保之擔保人提供個人擔保。有關詳情已載於附註35。
- (b)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宝德投資已就本集團獲授之貸款向若干銀行提供企業擔保，並為本集團獲授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提供擔保之擔保人提供企業擔保。有關詳情已載於附註35。
- (c)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88,305,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72,748,000元)之未動用銀行貸款融資由以下各關連人士擔保或共同擔保。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		
— 李先生	358,305	262,491
— 張女士	74,720	188,848
— 董先生	39,720	51,348
關聯公司		
— 宝德投資	348,585	221,400

- (d) 年內，本集團向中青宝進行約人民幣5,785,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245,000元)之銷售，並從中青宝收取約人民幣49,500元(二零零九年：無)之租金收入。
- (e) 年內，本集團向速必拓進行約人民幣9,81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680,000元)之銷售。
- (f) 年內，本集團就辦公室大樓向張女士支付為數約人民幣27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79,000元)之租金。
- (g) 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包括監事)之薪酬已載於附註13。薪酬委員會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本公司董事及主要管理層之薪酬。
- (h)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宝通分別向董先生及Top Pioneer Limited(李先生擁有實益權益的公司)派付股息人民幣868,000元。
- (i)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即董先生及Top Pioneer Limited(李先生擁有實益權益的公司)放棄彼等金額為人民幣6,000,000元之股息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4,380	93,260
預付租賃款項	1,518	1,554
遞延開發成本	13,949	14,150
於附屬公司投資	46,827	46,82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37,167	34,730
可供出售投資	18,000	5,000
收購樓宇之預付款項	—	1,870
	311,841	197,391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36	36
存貨	17,984	9,528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 一年內到期(附註)	360,497	323,78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附註)	28	6
應收貿易款項	87,846	18,21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51,566	71,259
有抵押銀行存款	2,820	88,581
受限制銀行結餘	6,389	4,102
銀行結存及現金	136,635	23,272
	663,801	538,783
持作出售資產	46,880	—
	710,681	538,78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20,638	57,50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434	12,628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一年內到期(附註)	81,214	20,694
預收墊款	3,638	2,712
應付稅項	3,152	3,152
銀行及其他借款 — 一年內到期	501,043	278,375
融資租賃承擔 — 一年內到期	124	349
	625,243	375,413
流動資產淨額	85,438	163,370
	397,279	360,7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附註37)	225,750	225,750
儲備(附註46)	146,863	64,014
	372,613	289,764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 一年後到期	24,666	70,873
融資租賃承擔 — 一年後到期	—	124
	24,666	70,997
	397,279	360,761

附註：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46. 本公司儲備

	本公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30,523	21,752	52,275
本年度溢利	—	11,739	11,739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523	33,491	64,014
本年度溢利	—	82,849	82,84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523	116,340	146,863

(a) 撥款至儲備之基準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可作撥款之淨收入將為根據(i)中國會計準則及規例及(ii)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股份發行地區之會計準則釐定之金額當中之較低者。

(b) 法定盈餘公積金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把除稅後溢利之10%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餘額達至註冊股本之50%。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之條文，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i)填補往年虧損；(ii)擴大生產營運；及(iii)撥充資本，惟是項撥充須由股東大會之決議案授權及法定盈餘公積金之結餘不可少於本公司註冊股本之25%。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105,728	802,373	810,674	1,150,536	981,862
除稅前溢利	140,599	37,182	56,625	61,751	29,695
稅項	(5,653)	(7,467)	(3,371)	(3,567)	(2,847)
本年度溢利	134,946	29,715	53,254	58,184	26,848
應佔純利：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130,697	27,550	50,015	52,950	21,873
非控股股東權益	4,249	2,165	3,239	5,234	4,975
	134,946	29,715	53,254	58,184	26,84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1,462,330	1,159,066	759,742	653,875	485,680
總負債	(917,451)	(749,737)	(386,268)	(331,295)	(213,680)
非控股股東權益	(21,015)	(15,701)	(12,196)	(11,317)	(13,68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23,864)	(393,628)	(361,278)	311,263	258,313